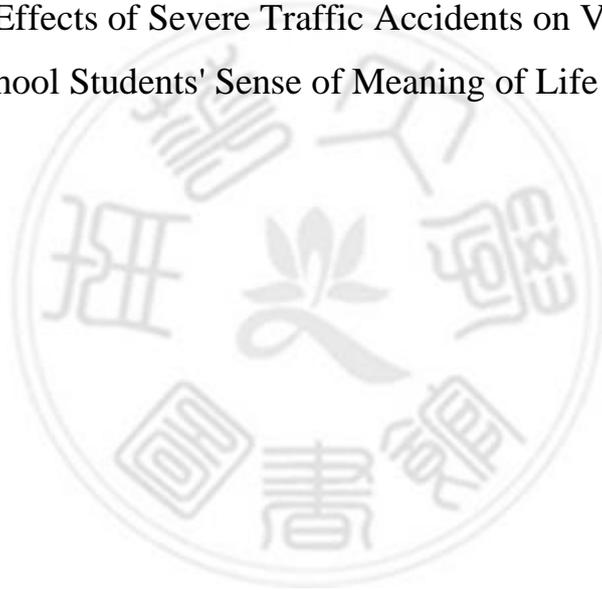


南華大學

生死學系碩士論文

重大車禍經驗對高職生生命意義感影響之探究

Study of the Effects of Severe Traffic Accidents on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Sense of Meaning of Life



研究生：張浩堂

指導教授：陳增穎 博士

中華民國 一百零六年六月

南 華 大 學
生 死 學 系 碩 士 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重大車禍經驗對高職生生命意義感影響之探究

研究生：張浩堂

(請學生親筆簽名)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蔡水昌

廖俊銘

陳坤穎

指導教授：陳坤穎

系主任(所長)：廖俊銘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07 日

誌 謝

兩年的在職進修碩士之路，忙忙碌碌，圓滿告一個段落。

猶記得口考教授、指導教授口中說出「浩堂，恭喜你，通過論文口試了。」時，我難掩心中感動之情，不禁濕潤眼眶。因為這兩年，真的很辛苦，感動自己能堅持著自己的目標，完成學業。這兩年，我很感謝老師們的鼓勵與相挺，這兩年，我也感謝自己的身心靈，相挺自己克服蘭嶼往返嘉義來回近 700 公里的開車玩命關頭，忍受離島如此極為惡劣的交通不便，克服無數次的滯留、暈船、等待、夜車開到睡著、為了節省開銷而像流浪漢般露宿臺東機場的總總煎熬，終於，我熬過臺灣最遠的距離和最大的教育工作壓力，排除萬難的完成學業。

在南華生死研究所在職專班進修的歲月中，最感恩我的指導教授—陳增穎老師，給予遠在離島的我，最大的鼓勵與溫暖的後盾，每當自己寫論文寫到困惑、鬼打牆的時候，您總是放下手邊繁忙的工作，即時的跨越海洋的距離，給我最適當的協助與引導，讓我能一步一腳印的寫出自己心目中的論文，真是我在課業中的啟蒙導師。感恩另一位口試老師，也為我在南華的輔導導師—廖俊裕老師，感謝老師，在我升上研究所二年級的那年暑假，準備放棄研究所學業前往離島教書時，感謝您用心良苦地把我拉了回來，駁回我的休學申請單，也鼓勵我，堅持自己當初來修讀研究所的初衷，不要因距離而放棄自己的理想。最後感恩校外口試委員—蔡明昌老師，在我擔心無法如期完成口試程序時，義不容辭的擔任我的校外口試老師，專程留下時間，給予我在論文寫作的建議與指正，真的很感謝您。另外，也感謝在蘭嶼的同事冠宇在論文版面校正、密友仔賢利用下班補眠時間與最漂亮的林佳音學姊在英文翻譯上給予最強的奧援。

在職場工作的方面，我要感謝蘭嶼高中所有支援我代調課的同仁及教務處的戰友們，特別是曾如主任，感謝您，能夠體諒我的辛苦和身心壓力，在我初接設備組長，適應這份完全不同以往自己擔任導師的工作崗位時，陪伴我面對不熟悉環境的陌生、在瀕臨壓力崩潰的邊緣中，帶領我學習找到工作、學業中的平衡點，鼓勵我—「誠實」的面對自己，跨越人生的階梯，感謝您，我在蘭嶼的「姑媽」。

這段時間，我犧牲了許多與自己、家人、另一半相處的時間，感謝文旺爸多次貼心的幫我提前代繳學費，感謝美雪媽總是在我萬里長征後在家準備好料的餵飽我、感謝祐瑄妹總是在我準備返回蘭嶼前準備好各式戰備品給我帶回蘭嶼、感謝仔賢給予同理、鼓

勵與支持，犧牲已經為數不多的遠距離見面，讓我可以好好的完成學業。你們，從來都沒有勸退我放棄，倒是常常忍受我發牢騷、掛嘴邊說自己快不行了，很感謝你們，讓我無後顧之憂的完成學業，世上最好的家人就是你們了，永遠支持我做最想做的事情，我最愛你們了！

感恩生命中曾經歷過的一切，我選擇也影響自己最深的車禍事件，來做我論文的楔子，在大學時期經歷影響自己很深的車禍事件，帶著感謝跟我一起經歷的人事物，透過論文，我終於彌補一直以來內心的缺口，在這裡，我終於得到解脫，也祝福妳也像我一樣開始新的人生。感謝我最愛的教育，提供我如此寶貴的研究對象，感謝在協志任教時的學生們提供老師這樣寶貴的研究媒材，在蘭嶼的學生們，感謝你們體諒跟支持老師常常要奔波，沒辦法在課後跟週末好好跟你們釣魚跟潛泳，接下來，老師終於有時間可以一起與你們下海，一起體會收穫與分享的快樂了。

兩年極為充實的南華生活，沒有堅忍的經歷，就沒有好的收穫，能夠學習到全臺灣只有在南華才能學到的身心靈課程，帶領我找到屬於自己的意義。兩年來，不斷在意志力與體能間拉扯，論文的寫作，是漫長的，但回憶一路走來，我想就像是一杯溫熱的咖啡，漸漸的滴出生命的淬香。改變自己，邁向更好的自己，也將帶著這裡所學，繼續往前邁進，在助人工作的路上，我將繼續發出生命的光和熱。

祝福一切 平安喜樂！

浩堂 於南華

2017年6月

摘 要

研究者因職場工作關係，接觸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高職生，經由質性研究訪談法後，反覆閱讀文本，透過資料的編碼進行主題分析、理解與詮釋，忠實呈現與瞭解高職生親身遭遇重大車禍經驗後的康復歷程及生命意義感的轉變。

研究結果發現學生重大車禍發生當時的置身處境為：(1)撞擊瞬間沒有任何的感覺、意識、想法；(2)眼前看見白色的亮光；(3)失去車禍發生前後的記憶，腦中一片空白。面臨生死難關事件後，高職生遭遇的壓力與困境有：(1)擔心醫藥費、車禍賠償引發的經濟負荷；(2)擔心病情會影響課業表現；(3)擔心家人掛念，以及其他對自己會有不好的看法；(4)恐懼事件重演，不願回想車禍經驗。

高職生遭遇重大車禍後的轉化經驗是：(1)感謝還能活著；(2)坦然接受事情已經發生，接下來的人生要重新出發。車禍生死難關後帶給高職生的生命意義感轉變為：(1)學習態度由被動轉為及時努力，擬定未來生涯目標；(2)人際相處從冷漠轉為主動關懷他人；(3)對工作的態度轉為積極上進；(4)開始自我覺察，尋求自我認同；(5)體認生命無常與短促，更珍視生命的價值。綜合以上研究發現，經歷重大車禍難關的高職生最後能透過正向肯定與人際支持，轉化負向經驗，是深化生命意義感、促成自我成熟、掌握人生目標的機遇。

本研究據此提出具體可行之建議，以作為日後教師及學校、家庭在輔導學生和進行生命教育之參考。

關鍵字：重大車禍經驗、生命意義感、高職生轉化

Abstract

The main objective of this study was to explore the difference in the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attitudes towards life and death after they experienced serious traffic accidents, facing a grave crisis of life and death. This study also proposes specific and practical suggestions based on its findings for the future reference of other teachers, schools and families in students counseling and life education.

This study adopted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for its thematic analysis, inviting the students who had survived major car accidents to be participants. During the interviews, both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data and text were recorded from respondents. Then the text was repeatedly read by using the thematic analysis. After the data was analyzed, the participants' personal life and death experience was recorded and summarized, and finally all the documents were interpreted, the study faithfully presented the students' recovery process after car accidents and how it had changed their sense of meaning of life and death.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are summarized as follows:

1. Difficulties of life and death in a car accident experience bring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amnesia and blank exposure situation.
2. Difficulties of life and death in a car accident event give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a sense of gravity, fear of anxiety, and pressure.
3.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adapt to their personal car accident experience through positive affirmation and interpersonal support.
4. Difficulties of life and death in a car accident event strengthen higher vocational students' sense of meaning of life, facilitate emotional maturity and help to grasp life opportunities.

According to the above findings, specific and feasible advice was put forward, providing reference for future research, school and family education.

Keywords: severe traffic accidents, sense of meaning of life,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transformation

目 錄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3
第三節	名詞界定.....	4
第二章	文獻探討	5
第一節	青少年身心發展之探討.....	5
第二節	青少年生死難關與重大車禍經驗之探討.....	11
第三節	青少年生命意義的探討.....	15
第三章	研究方法	19
第一節	研究取向與詮釋觀點.....	20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21
第三節	資料蒐集.....	23
第四節	資料分析.....	25
第五節	研究倫理及嚴謹度.....	28
第六節	實施程序.....	30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	31
第一節	高職生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	31
第二節	高職生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	36
第三節	高職生在面臨生死難關後的壓力和困境.....	42
第四節	高職生遭遇重大車禍經驗的轉化經驗.....	48
第五節	車禍生死難關後所帶來的生命意義感與改變.....	52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65
第一節	結論.....	65

第二節 建議.....	70
參考文獻.....	75
附件一 訪談同意書.....	82



圖 次

圖一、主題分析架構圖.....	19
圖二、主題分析流程圖.....	26
圖三、實施程序結構圖.....	30



表 次

表一 研究參與者的基本資料及重大車禍事件簡述	22
------------------------------	----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近年來臺灣地區由於生活型態改變，青少年問題層出不窮。雖然大眾對於騎機車戴安全帽這件交通規範能普遍接受，但仍有不少青少年未能遵守交通規範，騎車不戴安全帽、無照騎乘機車等違反道路交通規則的情事仍屢見不鮮，研究者查閱國內青少年傷亡人口之現況，根據教育部軍訓處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中心的統計資料發現，所有交通意外事故位居各類傷亡的第一位，而相關研究也指出我國青少年的事故傷害率也較鄰近地區國家高出許多（張高文，2004），呈現出青少年缺乏正確的價值觀，無法為自己的生命、他人的生命負責，反而以身試法，危及自己與他人生命。令人憂心青少年對於尊重自己的生命這件事情上，未能擁有一顆熱愛、珍惜的同理心，來面對所處的衝突。

想起自己大學求學期間，曾發生一件非常嚴重之車禍意外事故。對我來說，是刻骨銘心的人生歷程，我與乘客身受重傷，不但自己的四肢燒傷性挫傷，而對方更是大腿髖骨碎裂，後來兩人也一起走過非常艱辛、漫長的康復歷程。這個事件的發生，帶給雙方非常大的震撼及改變，也因為這個事件，留下許多陰影，不管是對自己的生涯、對對方、對家人、朋友，甚至包含課業上的學習，都有許多影響跟改變，這個車禍事件成為我們兩人一個過不去的關卡，使兩人的關係從和樂變成愧疚、帶來無法抹平的傷痛。因此，對於車禍意外事件，我一直有非常深的體悟，對於車禍意外的康復歷程等，這些往事總是耿耿於懷，也很感謝這時候所有協助我、陪伴我走過的家人、朋友、師長，也不斷思索這樣的經驗，走過之後，留下什麼樣的足跡。

研究者在教學現場中，任教的班級學生曾發生嚴重的車禍事故，因而在加護病房面臨生死交關的過程。這些學生原本在發生意外事故前，在學習上、生活上都屬於學習動機薄弱的學生，但在發生意外康復返校後，研究者發現學生在生活常規或者師生溝通上，竟然改善許多。心理學家 Erikson 於 1976 年在其心理社會發展論中提到，青少年正處在角色混淆(role confusion)及自我認同(self identity)之階段(Erikson,1980)，在面臨成長階段及學習階段的同時，可以以「死亡」來反向思考在漫長的人生道路中，為自己選擇及定位何種的生命價值，而使之成為日後努力向前的動力（引自房麗媚，2007）。Franke 與 Durlak (1990)則認為死亡、宗教信仰、瀕死經驗等生活經驗，會影響個人的死亡態度及生死教育，故建議應以個別化深入的方式探討其原因（引自張淑美，1995）。研究者參閱資料後，有關學生經歷生死難關後、歷劫歸來的相關研究並不多（王惠萍，2008），國內生死教育相關論文之研究雖然研究對象廣泛，從國小延伸到銀髮族都有，但扣除成年人為研究對象後，高中職學生為研究對象共有七篇，其中四篇是針對技職體系學生（孫虹景，2015），有關高中職學生生死相關文獻多數僅在討論有關課程融入生命教育的計畫後學生的變化或教案實問題卷調查，鮮少有高中職生經歷生死難關後其生死態度的紀錄之主題、敘事分析、深度訪談等研究資料。有鑑於此，研究者期望透過研究，探討學生在面臨這樣重大車禍影響生命存亡的關卡之後，對其生命意義感帶來何許差異及改變，以作為日後其他教師及學校、家庭在輔導學生和進行生命教育之參考。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本研究主要以經歷重大車禍事件之生死難關經驗的高職生作為研究對象，藉以了解重大車禍事件對於學生其生命意義感之影響，希望藉由本研究之結果，幫助在教學現場中的教師了解發生重大車禍事件學生其需求為何，以作為學校、教育機關未來規畫生命教育及導師輔導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本研究希望藉由主題分析法來探討學生遭遇車禍創傷後的狀況，並期待從訪談中，了解學生的經歷與心得，本研究主要目的如下：

- 一、了解高職生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
- 二、了解高職生其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
- 三、了解高職生在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後的壓力和困境。
- 四、了解高職學生親身遭遇車禍經驗後之轉化經驗。
- 五、了解重大車禍經驗對高職生生命意義感之影響。

依據研究目的，本研究的待答問題如下：

- 一、高職生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為何？
- 二、高職生其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為何？
- 三、高職生在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後的壓力和困境為何？
- 四、高職生親身遭遇車禍經驗後之轉化經驗為何？
- 五、重大車禍經驗對高職生生命意義感之影響為何？

第三節 名詞界定

一、高職生轉化

本研究所稱高職生轉化乃指就讀三年制高級職業學校之「高職日間生」在遭遇重大車禍變故前後，透過認知反思，轉化更具統整的經驗。青少年年齡介於 15 至 18 歲。臺灣地區技職教育體系，包含四個層次 10 類學校：國中、綜合高中、高中附設職業類科、高職、二專、五專、二技、四技、附設專科部、研究所。職業學校學制中，高職又可分為日間部、夜間部、階梯式建教班、實用技能班、特色班、特殊教育實驗班等。

二、重大車禍經驗

本研究所稱之重大車禍經驗，係指研究對象-本研究的參與者，截至目前為止，曾發生因重大車禍重傷而瀕臨死亡事件，在就診期間昏迷並至加護病房進行救治、陷入昏迷、四肢嚴重骨折挫傷、並因傷重被醫生發出病危通知後，幸而康復之重大難關的經驗。

三、生命意義感

本研究之生命意義感，係指受試者對學習態度、人際關係、工作態度、自我認同、體認生命之表現。生命意義會因人、事、物而獨一無二且各有不同（孫虹景，2015）。Crumbaugh(1973) 指出，生命的意義可界定為一種能給予個體存在有方向感與價值感的目標，藉由實現此目標的過程，個體可以獲得「成為一個有價值的人」的認同感。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根據前述研究目的，本文獻探討將以有關高職生身心發展狀況、高職生經歷生死難關及重大車禍經驗之探討、高職生生命意義感的內涵之相關理論，找出研究問題的重要學理。

第一節 青少年身心發展之探討

一、身心發展之相關定義

人在一生中，除了在身體上、年齡上的增長外，在心智上，也伴隨個體發展延展出一套連續不斷的過程。心理過程與個性呈現，從出生直到生命結束，都不斷的變化，個體的生、心理皆由許多層面因素的動態系統所構成，人格發展是以依序漸進的方式，隨著不同階段而逐步改變。

身心發展的分類上，國內外定義與研究眾多。在生理上，身體伴隨著成長激素在嬰兒時期、童年時期不斷演進，而在童年期之後，便開始產生劇烈的變化，進入到青春期的最後接著進入成熟期，最後老年期（郭靜晃，2006）。

在心理上，Freud(1917)依照個體的情緒與社會人格發展交互影響的過程，提出性心理發展論，他認為性慾與攻擊趨力將影響對個體心理之呈現，並將人格發展分為本我(id)、自我(ego)、超我(superego)，他相信人類所有的身心理都與性能力密切關聯，也相信身心發展的行為背後，都有動機；Erikson(1968)主張的心理社會分析論則主張個體在自身的發展是經一連串連續的階段進化，個體在成長的階段皆會面臨不同的心理危機、壓力，克服這些內、外在事件所帶來的衝擊後將帶來截然不同的社會發展，

兩者皆在強調人際需要與內在需要在身心發展的重要性。Piaget (1896-1980)所提出的認知發展建構論，則主張身心發展是透過一連串的經驗認知構築而成，並透過基模—思考世界萬物的模式，來調整自己的身心智，發展其獨特的思維。Vygotsky(1896-1934)認為人的身心隨著不同類型的發展—自然發展(natural development)和文化發展(cultural developement)來獲得而成，Tappan(1998)對 Vygotsky 的社會身心發展，並提出了三個假定:(一)個體發展分析與詮釋能力後，人們的認知技巧才能被了解;(二)認知技巧透過語言、文字的轉移成為心智能力;(三)心裡認知發展的技巧與其身處的社會有關。Havighurst 於 1981 年提出發展任務論，建立身心發展是以認知歷程做為個體道德推論的基礎，並設計了一系列道德兩難故事來顯現心理、道德層面的調適過程(引自黃德祥，2002)。在面對生物、心理及社會層面上，既是連續、也是不斷變化的一種過程，也包含著內外任的身體改變、認知與情緒的改變、社會角色及人際關係的改變。

二、青少年身心發展之狀況與轉化

郭靜晃(2006)提出青少年期是處於兒童與成年期之間的一個轉捩點，尤其在性、生理、認知與社會層面上，他們的身分特別曖昧，起伏轉折之間也常出人意料，儘管如此，青少年仍要人際關係的支持，以幫助他們能夠順利「轉大人」。在生理方面，透過成長激素的分泌、更迭，使得青少年在第二性徵上呈現巨大的變化。在心理方面，則進入 Piaget 認知理論中的形式操作期，具有歸納及演繹的能力。在社會層面中，經由社會化歷程，高職生在家庭、學校、同儕、社會的互動中，建立自我認同、情緒發展與成熟規範。也因為此階段的青少年處在個體發展非常明顯的第二階段，故個體也需要找到自我認同，以適應新環境的任務，尤其要迎合社會期望，因此 Hall(1904)形

容青少年期是一個處於在風暴與壓力的時期(stress and storm period) ，他們的狂飆和自我追尋的過程，促使他們可以感到滿足和自我實現，青少年於此階段，除了體驗個人不同的目標外，更不斷的在追求行形塑個人知自我認同。

Elkind(1967)發展出青少年自我中心概念，他認為青少年期有兩個重要特徵:(一)想像觀眾(imaginary audience)和(二)個人神話(personal fable)，青少年透過這兩特徵，展現出其初期不合理的信念，認為自己是焦點，並判斷倒楣的事情不會發生在自己身上，自己永遠是幸運的，自我中心概念對青少年能產生鼓舞作用，以抵抗成長階段情緒上與身體上所面臨的考驗（陳慧如，2004）。Erikson (1980)社會心理發展論中，他提出青少年時期的高職生處在對角色辨識及認定混亂的青春階段，缺乏認同感，儘管身心靈已經快接近成人，但仍然不完全的被當作是能獨立的個體，所以高職生無法很確切的將自己的腳色定位在社會中。

Ginberg(1966)提出的生涯發展階段論，他將生涯發展分成三個時期，分別為幻想期(出生至十歲)、試驗期(十一歲至十八歲)和實際期(約為十九歲以後)，在此一階段之高職生，在 15-16 歲時，會開始思考「職業」價值觀的發展考量，將自己的目標與人生計畫列入認定的判斷議題中，而 17-18 歲時，高職生處在一個轉換階段，面對即將畢業的階段結束，此階段的高職生開始將目標與價值列入考慮，知道自己具備決定未來方向的能力，也開始展開行動。

在張秀娟（2004）的研究中提到關於 Erikson 的青少年的自我統合的說明，Erikson 的心理社會論可分為八個時期：「出生到一歲：『信任對不信任 (trust vs. mistrust)』、二歲到三歲：『自主對羞愧懷疑 (autonomy vs. shame and doubt)』、三到六歲：自動自發對罪惡感 (initiative vs. guilt)』、六歲到青春：『勤勉對自卑(industry vs. inferiority)』、青少年期：『自我認證對自我混淆(identity vs. con-fusion)』、成年期：

『親密對孤獨 (intimacy vs. isolation)』、中年期:『生產對頹廢遲滯 (generativity vs. stagnation)』、老年期:『統合對絕望 (integrity vs. dispair)』。」這八個時期，能否順利發展，將影響下一個發展，每個時機的危機將出現新的技巧或學習的態度。青少年在此階段將面對身心發展的「危機與轉機」，是面對人生發展最關鍵的時刻——自我對自己的看法、角色任務的認定及社會地位形成的重要時期。

何英奇 (1990) 提及 Erikson 的自我統合(ego identity)包括七個層面:時間透視、自我確認;角色試驗、職業意願、性別分化、主從分際、價值定向。青少年透過「自我統合」(ego identity)增進個人對自我的了解，知悉自己將來的生涯發展，以確立人生價值觀與意義的尋求，使自己能夠渡過成長的危機，綜觀之，自我統合為青少年自我了解與自我追尋的必經過程。自我統合(ego identity)依據 Marcia (1966)的研究指出，青少年常因年齡、能力;經驗、家庭背景等因素的不同，出現四種統合型態:

- (一) 定向型統合:屬化解發展危機。
- (二) 未定型統合:屬發展危機尚未完全化解。
- (三) 迷失型統合:只無法確立自己在生活、工作上的目標。
- (四) 早閉型統合:無定見，一切由家長決定者。

青少年的轉變，單就青春期中身體變化外，仍須考量造成個體變化的心理與社會因子，也就是造成青少年變化的環境，如面對的生活事件、家庭、同儕、學校或工作場所之互動 (郭靜晃，2006)。由於社會的發展快速，青少年期的延長，使得高職生有更多時間適應未來的角色，如繼續升學獲得更好的教育、獲得更好的社經水準、提高個人的自我認同等，但這樣的社會變遷，也帶給青少年一些劣勢，如一股缺乏確定的挫敗感，在此一時期，青少年會因沒有時間發展個體的情緒需求及清楚和穩定的自我，而造成個體在社會適應力低落。

三、青少年的情緒發展

高職生所處的年齡層，本質上可劃分在青少年期(約在十二至十八之間)，青少年基於形式運思能力的發展，思想與感情將從具體中產生抽象的思考。根據郭靜晃(2006)提及在青少年時期，情緒屬於內部和個人的，由於情緒獨立於外在事件，故情緒便帶有自主化，配合其認知能力的提升，情緒發展共有幾個特徵:(一)延續性;(二)豐富性;(三)差異性;(四)兩極波動性;(五)隱藏性。

劉玉玲(2005)在其專書中提到，Rice(1978)將情緒區分為三類:(一)喜悅狀態(joyous states):正向情緒，例如，滿意、愛、快樂和歡愉等。(二)抑制狀態(inhibitory states):負向的情緒，例如憂慮、擔心、苦悶等。(三)敵意狀態(hostile states):負向的激怒情緒。他提出的這三大類非單獨存在於個體中，這三種情緒有時會同時存在於個人的情感中。綜觀青少年情緒的發展，劉玉玲(2005)將情緒化分為正向、負向的情緒，更進一步細分，茲分述如下:

(一)正向的情緒發展:對人有益、有正向積極面的情緒發展，包含愛情、愛好和惻隱心的情緒反應能力，以達到更大的自我實現，開始認識、愛護自己，然後關心別人和對我們負責。

(二)負向的情緒發展:帶有消極、害怕、焦慮、憤怒、罪惡感、悲傷、憂鬱、孤獨的情緒反應，將使我們痛苦和缺乏效率。

青少年在該階段，由於缺乏應變生活中的危機的經驗，他們在身心轉換的階段中缺乏策略來解釋或減輕危機伴隨而來的壓力、生活事件所帶來的悲傷、沮喪感，青少年可能也會覺得自己是無價值的，故在此發展階段的青年，他們也需要他人的支持，以順利調節、擁有良好的發展。

在生涯角色中，青少年面對兒童至成人轉換中的過渡期是驚險的、不安的，也有出人意表的美麗，此階段係一個多采多姿的時期，也是內外發展快速又衝突的階段，若青少年身心發展良好，將有利於適應現況與未來的發展，相反的，也可能帶來個人、家庭、社會潛在的危機，如能從旁適時的鼓勵並給予成長需求滋養，對社會都將帶來很大的助益。



第二節 青少年生死難關與重大車禍經驗之探討

一、生死難關之涵義

生死難關，為人們面對死亡卻活過來的一道經驗關卡。在李亦欣(2005)研究中，提到「面對死亡」是一種強大的邊界經驗，而邊界經驗正是選擇存在的關鍵時刻。Yalom(1990)更進一步說明，最強大的死亡經驗，是人們面對自己生命威脅死亡經驗。關於生死難關的定義，中外學者有許多不同的論述。趙翠慧(2003)則在研究中提到，面臨死亡難關的經驗歷程，大致可定義為「個人的生命處於極端的狀況而面臨生死邊緣，在其恢復意識後，所述說的深刻印象及體驗」。因此如何判斷此經驗是否真實，也需要透過驗證來判斷當時個案是否真的瀕臨生死的邊緣(李亦欣，2005)。

Morse(1992/1996)認為，「若個案覺得自己已瀕臨死亡、或重傷，那就該視為瀕臨死亡」。在面臨生死難關之際，Kubler-Ross(1999/2000)在其研究中發現，在經歷生死難關而康復的人當中，大約只有一成的人還能記得短暫生死難關內所經驗的人事物。

Worden(1991)在其探討生死難關的研究中，他提到個案在自我生命面對更迭之際，將使個案原本的基本價值和哲學觀重新被檢視，面臨死亡而產生的失落、失意感，讓人失去原本的對於其人生目標的感受，同時，個案也將在生命的低潮中，探索自己、尋求意義，找到他自己特殊的天職或使命，以便重新迎接自己不同的生命(引自鄭振煌譯，1996)。

二、青少年死亡心理之探討

青少年於自我統合及角色混淆的階段，與其自我和周遭人事物的「關係」之認定與調整是非常的重要，Deveau(1995)在其研究中提到，青少年對於死亡的認知，可以達到生物性的成熟—對死亡的普遍性、無機能性、不可逆性與原因性的瞭解，並呈現出雖然了解認識，但也提出質疑，可見青少年對於死亡的看法，呈現多樣化。

姜秀惠(2010)在研究中指出，國內有近九成的青少年在國、高中階段已有家人、朋友或寵物死亡的相關經驗，青少年在重大失落經驗中，面對生死議題，是最常見的一種。Kastenbaum (1986)認為青少年對死亡的見解與自我認同有關，呈現出自身對未來和死亡的焦慮與煩惱，他們一方面對想擺脫自己在過去(孩童時期)什麼也不是的感受外，也不想去面對遙遠的未來，同時也嚮往死亡，以「來日方長」來把握現在可以以逃避的心理縱情享樂或以「未來會死」來從事高危險活動以體驗目前的存在。此外，青少年對於遭遇到至親家人或和不同關係人的死亡事件後，如果能夠順利化解該事件所帶來的人生問題後，將對其人格或後續人生發展帶來啟發，並促成自身成熟及深化生命意義（張淑美，2001）。

Elkind(1967)的青少年自我中心概念，提及的個人神話(personal fable)的觀點，他解釋年輕人認為自己都會沒事，甚至倒楣、壞事以及死亡不會發生在自己身上，對死亡產生美化或浪漫的假想，因而容易為感情或崇拜的偶像自傷，對於自己是絕對不敗的心理自我認知，容易對危險、劇烈的活動(如飆車)而有心之嚮往的嘗試。

Robert Kastenbaum(1996)提出青少年對死亡的心理概念，他發現青少年隨著年齡的增長，對死亡的態度雖然有所改變，但對死亡的基本概念卻變化不大—儘管在此時期他們就知道「死亡」是無可避免、不可逆的結局，但仍然透過認知發展，選擇某種

生活態度來面對死亡，以滿足自己保護生命的熱誠。青少年也會因為對未來的不確定性，使得他們無法很專注的將思想著眼於未來—很少人會提及他們四、五十歲想過怎樣的生活，更不用說七、八十歲以後的事了。青少年看待死亡，反而會以不知道，也不用知道的處事態度來流露出一不安的寫照。除此，青少年在此階段容易對死亡產生恐懼，他們雖有機會去學習如何規劃生活，但因為身心狀態的影響，他們只將注意力放在臨近的未來，所以他們不像成人可以藉由讓自己忙碌、生活獨立的自主安排為自己構成心理後盾，也很少有機會與能為他們指點方位的成人討論死亡的問題。青少年比起成人，係較難保護自己免於受到死亡概念的刺痛，因此他們在面對生死狀態時容易認輸，也較無計畫自己時間的經驗。儘管有一股想衝的心理衝動，但卻沒有清楚的方針。

三、青少年遭遇重大車禍經驗之現況

意外事故的發生，在青少年最常見的意外事件為車禍意外、運動傷害及溺水等，青少年意外事件的發生，常造成身體嚴重受損、帶來痛苦與折磨外，康復的過程更帶給青少年複雜而失落的情緒，其造成的身心理、社會等各層面的衝擊，也影響到青少年在生活及學業的發展(引自姜秀惠，2010)。

為了能夠有效維護學生安全、減少學生危安事件的發生，教育部訂定「校園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將危及學生安全之校園安全事件區分為八個主類別:包括意外、安全維護、暴力與偏差行為、管教衝突、兒童及少年保護、天然災害、疾病及其他等事件。

根據近年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102 年度的統計報告(教育部，2014)、103 年度的統計報告(教育部，2015)得知，危及學生生命安全的校安

通報事件總次數的前三名分別為疾病事件、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意外事件，而目前最新資料 104 學年度的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分析報告報告（教育部，2016），也指出意外事件高居校安通報事件的第三名；其中意外事件發生率又以高中職生為最多，進一步了解意外事件類別，校外交通事件又以車禍交通安全事故為最高傷亡的比例，從中可見，高職生的生死難關以車禍事故為最高發生項目，且發生率也比起其他學籍、學齡層頻繁。

張高文（2004）在研究中指出，高職生有無駕照駕駛機車經驗者最為嚴重，平均每四人即有三個就有無照機車駕駛經驗，顯示出高職學生在無照駕駛機車嚴重程度為非常氾濫，對於自身面對生死之危機感也較為薄弱。

高職生在身心靈上屬於青少年階段，青少年時期的特點是死亡率很低級平均餘命很長，他們相信死亡離他們還很遙遠，並不表示青少年不害怕死亡，而是不願意去想到自己的死亡（吳美如，2005）。他們觀察多數死去的人們都比自己年長許多，所以自然而然也將生死與老化畫上等號，而忽略了生活中生死的歷程，是隨處可見的，甚至自身正處於高度危及生命的情況而渾然不知其狀況。

第三節 青少年生命意義的探討

青少年生命意義乃是指青少年對於自身所具備獨特使命的自我覺知，本節將先探討生命意義的含意與相關研究，再聚焦與本研究相關之高職生生命意義。

一、生命意義之涵義與相關研究

生活中，人經常會對於自身的定位帶來許多的肯定與疑問。「人究竟為何而活?」、「我們現在該何去何從?」這些問題也經常在我們迷惘、困惑時，出現在我們的內心之中，隨著經驗、時間的累積後，我們也會從自我價值探索與追尋、經歷事件中，找到屬於自己的生命意義。

Yalom(1980)認為生命意義有兩個層次:宇宙生命的意義(cosmic meaning)及世俗生命的意義(terrestrial meaning)，分別說明人們在超越個人之外(非人類所能理解)與強調自我價值(普事實現目標)的兩種意義感，生命意義感就是個人有個有待實現的目標，而在這個過程中，個體將會體悟出自己的生命是有意義的，同時也是值得被珍視的。

生命意義感是指生命個體賦予自身的獨特使命。個體賦予自我意義時，將給予個體動機去成就個體所追尋的生活價值、生涯目標並實現之。釋慧開(2001)提出對人生的意義是「人生的意義在於不斷地、深入地探索人生的意義」。Frankl(1986)在他所提出的意義治療理論中，他運用自己親身在納粹集中營的經歷，如何以自由意志、求意義意志、及生命意義概念說明了人們不管在多麼艱困的處境中，都能戰勝自我、選擇自己想要走的自由之路。Frankl指出，人為生命而生，也為意義而死，更體現了生命是一個不斷追尋探究生命的意志追求，他從三個分項來說明生命意義的來源:第一，

我們所給予生活的東西中——自我創造之價值物；第二，從我們自世上所渴求的東西中——我們自認具有價值的事物；第三，從我們看待命運所採納的思維中——我們固著難以改變的見解。Frankl 意義治療理論(1965)，以自由意志，求意意志和生命意義等概念，透過意義的探索，如工作的意義、愛的意義、受難的意義、死亡的意義，帶領人們檢視自身，隨著時間、空間、情境的不同、變換中展現生命的韌性，並重新再造思考的認知，找到定位生活價值的方法。在趙可式、沈錦惠(2012)的專書中，提到 Frankl 認為生命意義感會因時、因地而有獨一無二、截然不同的表現，面對不同的人生課題，也會建立出特別的價值目標。

劉翔平(2001)在其研究中，指出人從生存的悲劇性經驗中，從痛苦、死亡和愧疚中，也可以找到屬於自己的生命意義。在此所指的高職生生命意義感，即是他們遭遇痛苦及死亡時，對生命提出追問的一種方式，並以某種行動來決定他們的生命意義。吳姵瑩(2012)在研究中發現，生命意義的建構歷程，則根據受創程度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建構模式，無論受創程度嚴重與否，人在變動無常的世界中，皆有向生命追求穩定的傾向，更會使其在生命低潮中，展現個人面對困境的態度，賦予突破的支持。

每個人定義的「生命意義感」有一個相同之處——就是它們皆是人們對於自我定位，擁有不同面向的自我價值評斷與目標。生命意義感因人、事、時、地、物的無常多變而呈現異質性，也因其獨特性，讓每個人都誠實的面對自己，追尋未完成的生命意義。

二、青少年的生命意義感

學生在經歷青少年期發展後，身心靈出現急遽的改變。Les Parrot III(1993)指出在青少年階段，個體開始思考自我認同的價值觀，並且透過反思，尋求生命的意義——

我是誰?我的未來將是如何?青少年自該階段思考自我的問題。Crumbaugh (1973)提出生命意義係一種能給予個體存在、有方向性與價值性的認同感，並使人成為一個有價值的人。

在董文香(2002)的研究結果中提到，高職生最重要的生命意義來源類別是「關係」，其中多元化的生命意義，依序是關係、健康、逸樂、成長、學業、服務、活動、外表、工作、獲取、信念、求知，對於自身的生命意義上，亦出現正向的看法，他們認為生命很重要，應該好好珍惜。

吳秀碧(2006)在研究中指出，青少年的生活經驗是逐漸擴張與多元，同時也是生命價值觀正準備萌芽、選擇的重要時期，並且著重在個人生命意義追尋與人生觀建構的重要階段。個體存在的方向感與價值感，則引領著人，思索自己如何實現目標，如何使自己成為自身認同的模樣，找到自我的使命感。Hedlund(1997)認為生命的意義是指個人的意義，也就是個人存在的理由。它會賦予個人力量與價值感，當個人能意識到自己存在的理由時，個人會感到有力量，並會賦予自我價值的提升，此時個人將對自己的方向有清楚的認知，並有動機完成自己所從事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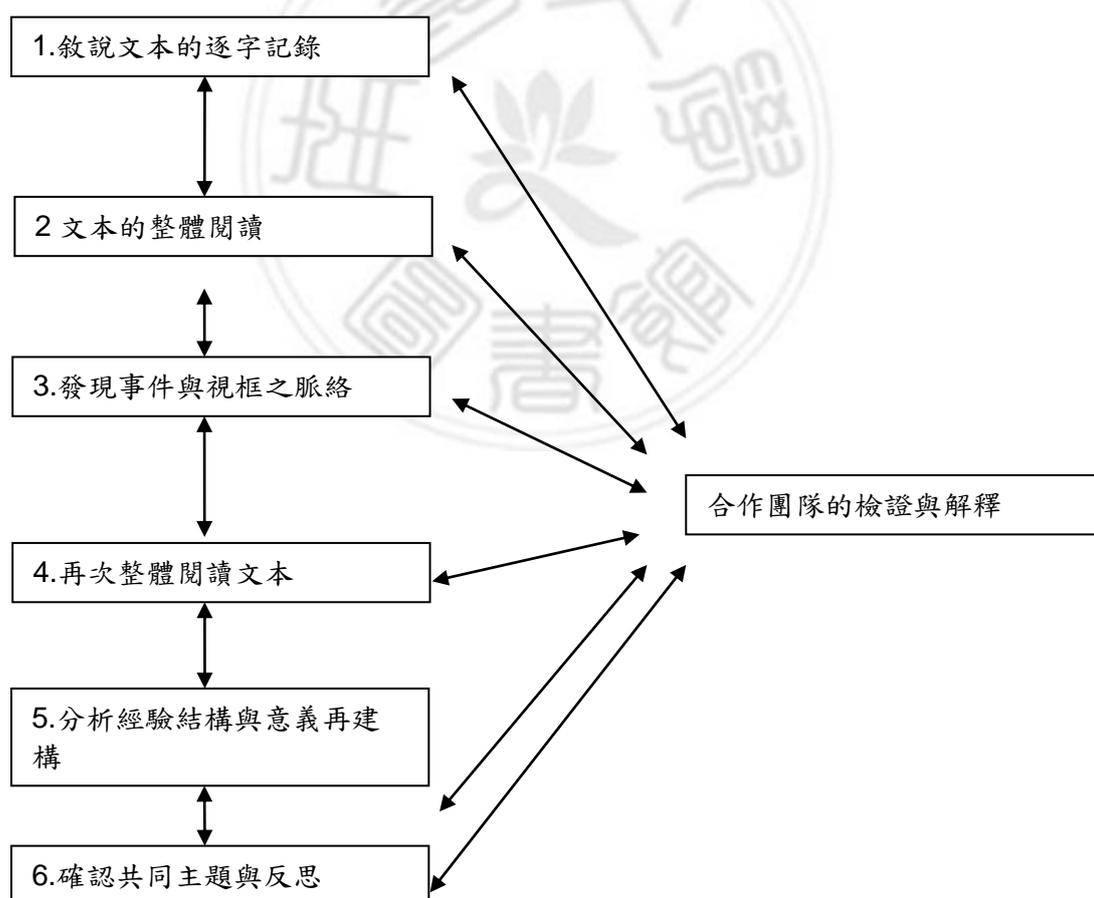
美國教育學家 Remen(1999)認為生命意義的探索可以幫助學生獲得心靈上的力量，超越生命的迷思與困境。吳淑華(2006)的研究發現青少年生命意義感與個人因素、情境因素、自我認同發展有相關性，青少年在自我認同、人際關係、母子親密感(家庭)關係、生活壓力事件上的反應與其生命意義是有所連結，此階段的青少年學生在遇到生活壓力時經常會採取逃避、缺乏熱忱的態度。此外，鄭石岩(2006)指出，一般青少年階段的學生生活缺乏創意，也缺乏對生命的統整力，也無法從他們身上看出生命的意義與希望，呈現青少年的生命意義感

吳珮瑩（2012）在研究中提及，青少年在經歷災難事件後，將會有「珍視親情、渴望穩定親密關係、角色認同」的態度改變。張利中(2002)指出，尋獲事件對生命的意義，是經歷者能夠恢復身心適應的重要因素。面對失落事件如此難以承受的傷痛，如能勇於接受，從事件中發現可能的意義，就有機會頓悟或成長—從中激發出不同的動力（姜秀惠，2010）。學生在經歷車禍事件—這樣的悲劇性、痛苦經驗中，是會在其生命意義中，找到不同以往的定義及改變。此階段之青少年，在經歷因生命意義感是不斷在探索，也會從這樣的生死難關經驗中慢慢的建構出自己的心路歷程。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以質性方法作為研究取向，透過研究者與高職學生之訪談與互動，以主題分析法探究學生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後所帶給其生命意涵，詮釋其意義脈絡。分析的策略與主軸，採高淑清（2008）所提出的主題分析架構圖（圖一），以「謄寫逐字稿、編碼、劃記、意義單元的命名、最後構築出共同主題」的詮釋循環原則，在分析文本的過程中，進行反覆解析「整體-部分-整體」的文本閱讀，以深入了解高職學生在經歷生死難關經驗後，呈現其生命意義感的轉換。



圖一、主題分析架構圖(改編自 高淑清(2008)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首航初探之旅,P.166)

第一節 研究取向與詮釋觀點

目前國內對於學生生死態度及經驗的相關研究，絕大多數皆採取量化的分析為主，僅有少數使用質性的方法來進行研究(王惠萍，2008)。本研究基於質性研究的基礎，透過探討學生經歷重大車禍的經驗為主，擬採取「主題分析」作為研究方法，並在資料蒐集的歷程中，以錄音記錄與筆記為現場資料收集工具。期盼能藉由對高職學生的觀察與訪談中，獲得更多關於「高職生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寶貴資訊，以提供生命教育政策推行者更具價值的參考。

本研究採主題分析法分析資料，主題分析法的目的在於「發現蘊含於文本中的主題，以及發掘主題命名中語句背後的想像空間與意義內涵的過程」(高淑清，2008)。Van Manen(1997)說明，「主題」代表文本常出現的元素，包括主張、慣用語或情境脈絡下的意義。主題分析法分析的步驟依序為：敘說文本的抄謄、文本的整體閱讀、發現事件與脈絡視框、再次閱讀文本、分析意義的結構與經驗重建、確認共同主題與反思、合作團隊的檢證與解釋等七個步驟(高淑清，2008)。主題分析根據發現取向的開放編碼，並找出事件呈現出的意義，進而詮釋出現象如何被經驗(Van Manen,1997)。因此本研究將嘗試以主題分析的方式對學生經歷重大車禍生死難關事件前後分析探討，以瞭解高職生在重大車禍難關後之生命的意義。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本研究以立意取樣，選擇經歷重大車禍經驗之高職生做為研究對象。本研究的參與者共有三位，這三位高職生之年齡約為 15 至 18 歲，在校表現皆為無強烈學習動機及特殊表現(班上排名均為後段學生，在學、術科成績的表現，多科因為表現不佳，而需要補考、重修)，皆係因騎乘機車而發生重大車禍事件之學生，這些參與學生，皆曾為研究者本人班上之任教學生，在研究者的私下邀請並說明研究方向後，受訪候選人皆同意自願參與研究訪談。表一列出各參與者的基本資料、車禍發生時間、重大車禍發生過程簡述。



表一 研究參與者的基本資料及重大車禍事件簡述

編號	性別	發生車禍 的年級	車禍時間	車禍過程簡述
A	男	高一	傍晚	無照駕駛機車，本為直行車，於前方大卡車右彎時不慎發生碰撞。車禍送醫時，已無意識，傷勢嚴重為積水、氣胸、肋骨斷裂、頭部挫傷、四肢骨折碎裂，轉送加護病房開刀救治，診治醫生對家屬發出病危通知。
B	男	高三	晚上	無照駕駛機車，本為直行車，因前小客車左彎時，反應不及，不慎撞上。車禍送醫時，已無意識，傷勢嚴重為氣胸、肋骨斷裂、頭部挫傷、四肢骨折碎裂、皮膚多處燒傷性燙傷，轉送加護病房開刀救治，診治醫生對家屬發出病危通知。
C	女	高三	晚上	為機車乘客，原車輛為直行車，因被前方轎車轉彎時，不慎發生碰撞，由機車後座整個人飛出去。車禍送醫時，已無意識，傷勢嚴重為氣胸、肋骨斷裂、頭部挫傷、四肢骨折碎裂、皮膚多重燒傷性燙傷，轉送加護病房開刀救治，診治醫生對家屬發出病危通知。

第三節 資料蒐集

本研究採訪談法，收集受訪者所陳述的訊息，使受訪者能自由、深入呈現說明經歷重大車禍事件後所帶給自身的生命意義。訪談的蒐集由研究者親自執行，每次訪談約 1.5 小時，本研究的資料蒐集的工具如下：

一、訪談同意書：如附件一。

二、半結構式訪談大綱：

(一)請你簡述車禍當時發生的經過(車禍的發生、車禍當下的情形為何)

(二)請你試談車禍發生後到身體康復狀態的經歷過程(康復的心路歷程、心境轉換、困境及壓力為何)

(三)關於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之探討

3-1 你對自己的看法為何?

3-2 你對人際關係的看法為何?

3-3 你對自己學習上及課業的學習看法為何?

3-4 你對家庭關係的看法為何?

3-5 你對於人生目標的看法為何?

3-6 你對生死觀的看法為何?

(四) 關於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後的生活處境之探討

4-1 你對自己的看法為何?

4-2 你對人際關係的看法為何?

4-3 你對自己學習上及課業的學習看法為何?

4-4 你對家庭關係的看法為何?

4-5 你對於人生目標的看法為何?

4-6 你對生死觀的看法為何?

(五)整體而言，你是怎麼看待自己發生的重大車禍經驗呢?

(六)將來碰到跟你有相同遭遇的人，你覺得他需要什麼幫忙?他在意什

麼？

(七)關於本次訪談的收穫及心得，你的想法是什麼呢？

三、其它研究工具：研究者筆記、參與者本身的筆記、訪談摘要及錄音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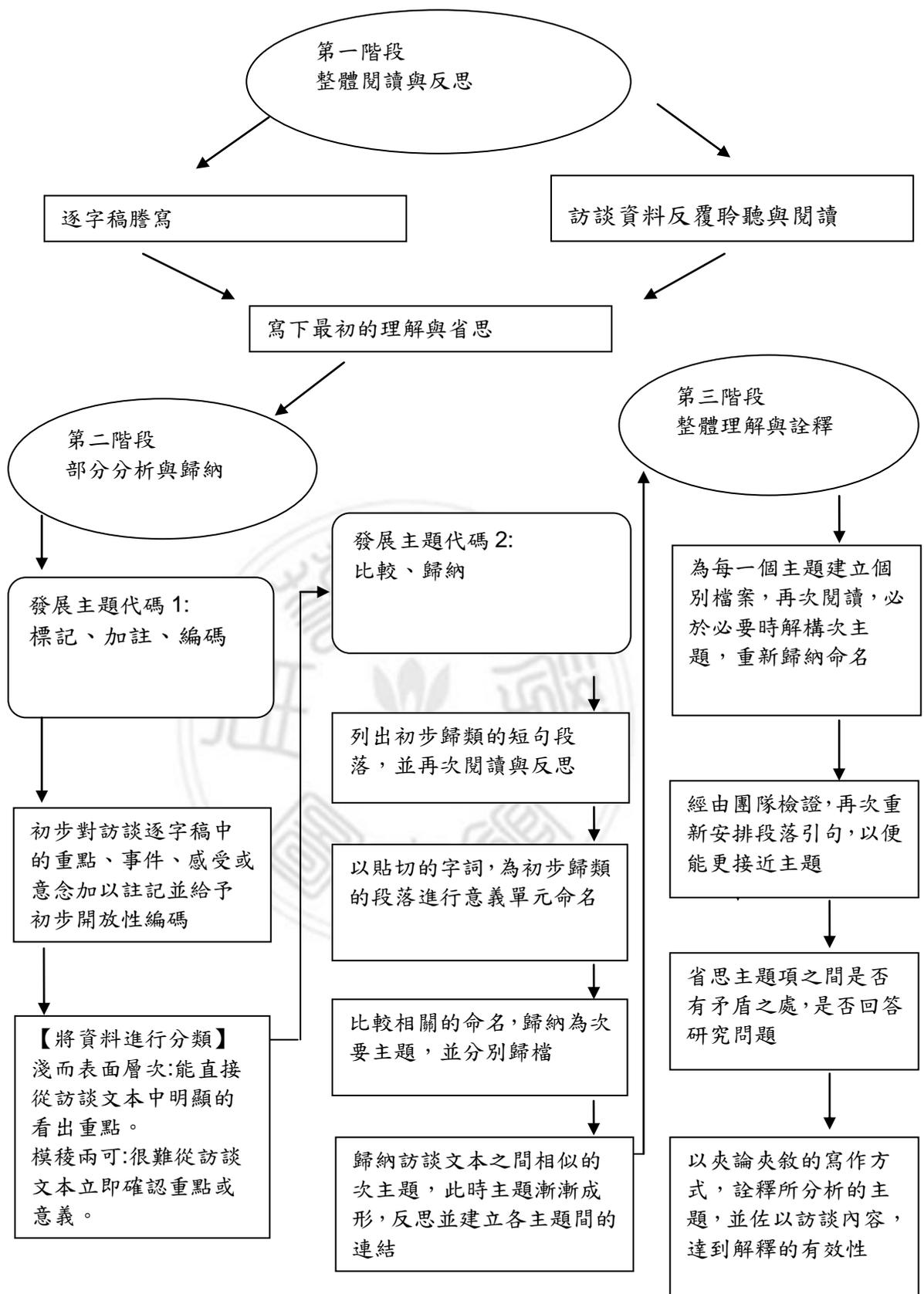


第四節 資料分析

一、主題處理與分析流程

本研究以主題分析法進行資料分析，「主題」代表文本中常出現的元素，包括主張、慣用語或情境脈絡下的意義，而「主題分析」即是將這些主題再現的過程。主題分析法是「對訪談資料或文本進行系統性分析的方法，試圖從一大堆瑣瑣碎碎、雜亂無章且看似南轅北轍的素材中抽絲剝繭，歸納與研究問題有關的意義本質，以主題的方式呈現，用來幫助解釋文本所蘊含的深層意義。」(高淑清，2008：頁 161)

從訪談文本中，不斷重複出現且具有共通性的經驗，就是我們要探尋的共同主題，所以整個分析流程是循著「整體—部分—整體」來回於研究資料與詮釋之間。先整體閱讀訪談資料，然後才進行對段落編碼的工作。編碼完成後，最後再進行整體理解與詮釋。



圖二、主題分析流程圖

(改編自 高淑清(2008)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首航初探之旅, P.164)

二、主題分析實作步驟

依循研究主題，提出以下三步驟：

(一) 第一步：根據研究問題建立文本資料：訪談的文本抄寫逐字稿：

- 1.訪談與抄謄:將訪談的口語內容轉謄成逐字稿，如實記錄訪談內容。
- 2.反覆聆聽訪談資料與閱讀。
- 3.寫下初步的理解與省思。

(二) 第二步：部份歸納與分析

從訪談逐字稿中，標記關鍵字詞，並加以畫記編碼，給予一個代號（例如：A-1-1），還沒有用文字來歸納。資料的排列序號：A-1-CO1 及 A-1-CL1，第一碼「A」、「B」、「C」分別代表受訪者三員；第二碼 1 代表第一次訪談；第三碼 CO 代表訪談對話中訪問者所說的第一句話，第三碼 CL 代表訪談對話中受訪者所說的第一句話；第四碼代表細項內容序號。

比較、歸納:歸納訪談文本之間相似的其他主題，反思並建立各主題間的連結。

(三) 第三步：整理解與詮釋

- 1.為每個主題建立個檔，必要重新解構、並重新命名。
- 2.省思主題之間是否有矛盾之處，是否能回答研究問題。
- 3.採夾論夾敘的寫作方式，佐以訪談內容，達到解釋的有效性。

第五節 研究倫理及嚴謹度

一、研究倫理

本研究嚴格遵守下列幾項原則，以維持研究倫理：

(一)尊重個人原則：本研究在訪談前，必先取得受訪者簽署「研究參與訪談同意書」，才開始進行訪談作業。

(二)善意原則/不傷害原則：研究者需最大限度降低研究帶給參與者傷害的可能性並提增對研究參與者或社會全體的利益。

(三)正義原則：意指公平、平等對待他人之責任。係以相同的尊敬和關心來對待所有的人。此外不意味能以同樣的方式對待所有人，特別當研究將觸探到易受傷害個人或群體時。若研究情境將使參與者增加其受傷害程度，研究者應仔細審酌權力的不對等、缺少理解的能力、資源或知識來為自己辯護或保護自己的權益等相關情事。

以本研究而言，研究者閱讀有關主題分析研究的書籍與文獻資料，以了解主體研究的架構與方法。在進行資料分析時，亦遵循主題分析研究之閱讀、分析、比較、歸納、理解、詮釋的步驟。在邀約受訪者進行本研究時，即告知研究目的，不欺瞞研究性質。研究者雖曾兼授課教師及導師，但訪談時間為非上課時段之正常教學日(為寒暑假)，訪談者在進行訪談時，已經離職，故不會因訪談內容表現而影響學生學業分數的加減分評量，並能有效避免、降低此研究可能造成師生之間研究取材過程中可能會產生的利害關係或負面影響。在訪談中，對可能會回想過去悲傷、痛苦事件，他們也有隨時停止訪談的自由意願與權利，但受訪者知道後仍表示願意接受訪談，也因研究者曾擔任授課教師，彼此間的信任關係良好，受訪者也能放鬆的樂於分享其經驗。研究者取得受訪者知後同意，維持受訪者匿名性，約定在安靜、不受打擾空間進行個別訪談。訪談完畢後的回饋也告訴研究者他們在進行訪談時，回想許多之前未曾感知的感受及想法，但他們內心覺得很充實、溫暖，並能對自我再認知、富含收獲，還感謝研究者帶給他們有系統的反思自己在這段車禍經驗的體驗，同時也祝福研究者的研究順利。最後，研究者在撰寫研究的過程中，仍持續不斷進行對資料文本背後的意義理解，務使研究結果的解釋有條理的呼應事情本質，真實反映出受訪者在該經驗的本質與意義，提供對事件現象的深刻掌握與啟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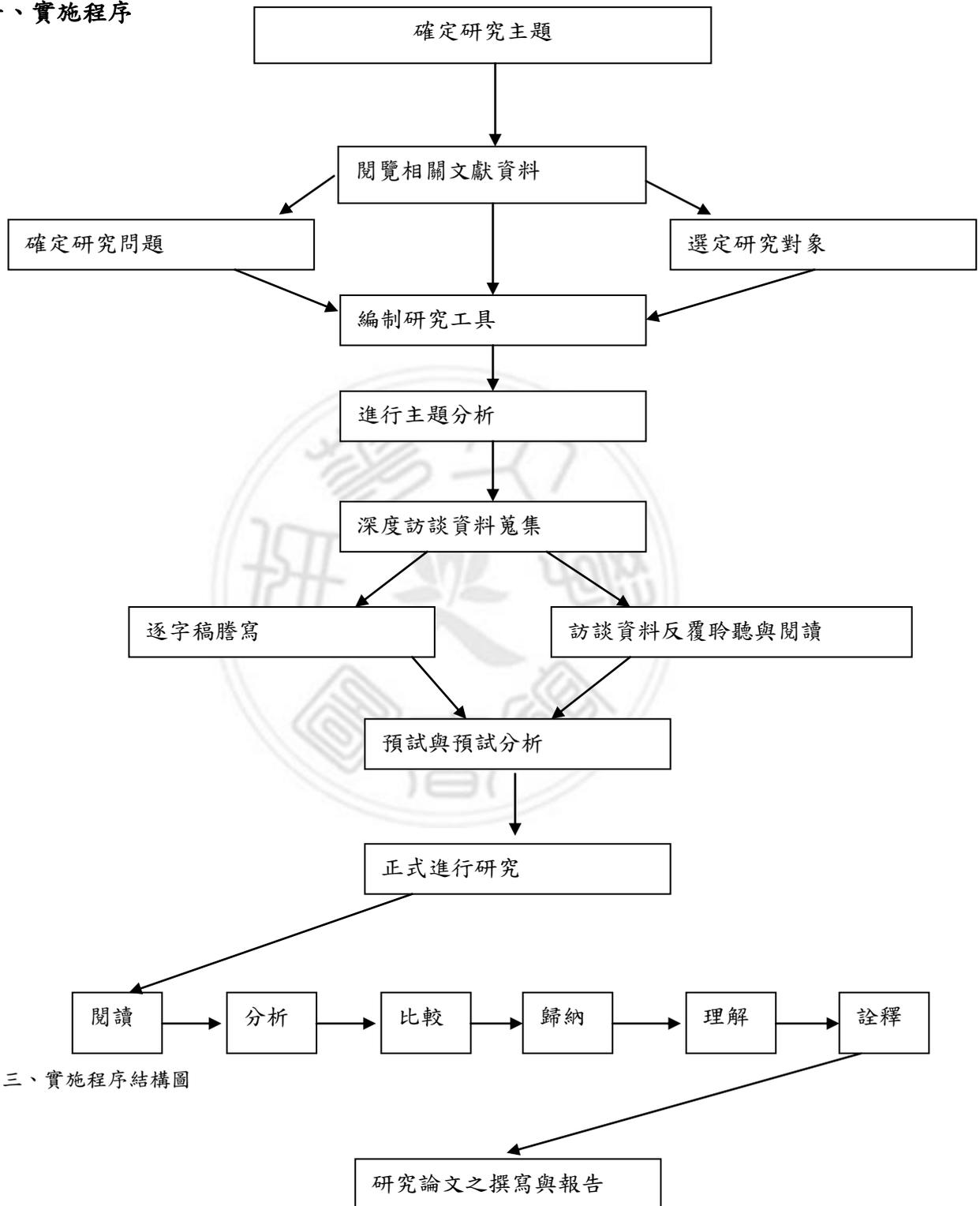
二、研究嚴謹度

本研究之研究法採高淑清(2008)主題分析法，在合作團隊的檢證中，為提高本研究之信、效度，運用三角檢定法中之資料三角檢定與理論三角檢定，忠實呈現出研究參與者的背景與意念。本研究之協同研究，邀請相同訓練背景、修習過質性研究之研究所同學，協助研究者逐步檢驗研究者的分析方法、內容是否偏於主觀，並在文本資料的流程中，校正文本及重複核對，最後經討論後，闡述較為符合個案意義及研究目的之結果，以充實研究者多元化思考。在訪問後所得之文本內容，也與該研究參與者的相關導師、學務處、輔導室等導生機構交互比對，延長與參與者的訪談次數、時間、持續觀察參與研究者來嚴謹呈現研究參與者的表現。



第六節 實施程序

一、實施程序



圖三、實施程序結構圖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

本研究旨在探討青少年在經歷車禍重大事件的生命意義感影響為何，並從研究參與者的生活處境出發，以相對應在發生車禍事件後的轉化關係。本章主要分為五節，第一節為高職生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第二節為高職生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第三節為高職生在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後的壓力和困境。第四節為高職生遭遇重大車禍經驗的轉化經驗。第五節為重大車禍經驗對高職生生命意義感之影響。

第一節 高職生發生重大車禍經驗前的生活處境

本節首先探討研究參與者的生活處境，以了解青少年在生活層面、求學表現的面對態度為何。經研究者訪談後整理三位研究參與者的資料後，統整結果如下所示。

一、應對自我生活採消極被動的態度

在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前，受訪者談及自身的生活態度，呈現出被動的處世觀，對於自我的規劃與處世態度，以不在意、隨便、無所謂等消極方式來面對自己的生活，對未來的規劃，並無立定任何的方向，對生活也無特別的想法。例如：

「平常就做什麼事情都不在意呀，我就是一個隨便的人，感覺很隨便啊，能活下去就好啦。」(A-1-CL4)

「之前的我，就是一個渾渾噩噩的人，凡事不太在意，不知道以後要幹嘛，來學校就在睡覺啊，對於自己的將來都沒什麼想法，下課後去打工，過一天算一天。」(B-2-CL16)

「我覺得自己蠻自由的，就是蠻無所謂的人，就覺得沒有什麼目標，沒有特別想做的事情，也沒有特別喜歡的嗜好、東西，生活就是都這樣一天一天的過，沒什麼特別的感受。」(C-1-CL43)

二、在求學表現上缺乏積極心

受訪者在經歷重大車禍前，在學習上的態度展現，呈現消極、缺乏上進心的表現，在課業表現中，採以得過且過的被動心態，不在乎自身在學業的表現程度。以下為他們的看法：

「學習沒什麼上進心，不太想去學習這樣，對考試成績，就放給它爛啊。」
(A-1-CL8)

「平常在學校就只想著，高中能畢業就好。撐到畢業後，大概就當兵吧，也沒有打算讀大學，未來的工作都沒認真想過。」(A-1-CL18)

「在課業上，反正被當就被當啊，我自己打工有賺錢、學分沒拿到，還可以花錢再補修。」(B-2-CL14)

「在學習的事情上，我對自己沒有興趣的事情，我就是愛理不理的，或者會跟別人說隨便、你們決定就好這樣的話來帶過。」(B-2-CL8)

研究受訪者 C 則另外補充自己，在就讀高職之後，就沒有想繼續準備課業的學習心，也沒有為自己設下新的目標，就只是單純的依循學校規定作息。訪談資料如下：

「在課業上，都沒什麼目標跟想法，國中那時候曾想考上斗六家商，但沒有考上，後來來到這所私校念書之後，之後就沒有那種想準備課業的心，只是單純的按照行事曆上有的事情去完成而已，聽任課老師的話去參加檢定考試。」(C-2-CL1)

三、採冷漠的人際互動方式，以自我為中心為應對

青少年在經歷重大車禍難關前，對於自己的生活圈，面對與人的相處關係，分別在親友關係上，呈現冷淡的態度，也不想積極融入群體中，經常處於獨自一人或注重自我本位的應對模式。分別就家庭關係、同儕友人關係做描述。

在本研究中，青少年呈現出自己與家人相處容易出現不熱絡、易不耐煩情形，參考資料如下：

「在家裡，就回到家都待在房間啦，所以不太會跟姐姐她們玩、聊天，還是會跟媽媽稍微聊一下話，跟爸爸就還好，比較沒有互動，跟爸爸也沒什麼話

題會說。」(A-1-CL15)

「因為我從小爸媽感情就不好、常常吵架，於是，我跟他們的相處不是說很熱絡，聽他們念我一、兩句，我都會不耐煩。」(B-2-CL11)

「平常我跟阿嬤、舅公他們的相處上，就不會太常主動的和她們談事情，就只有回去的時候或者打個電話，單純的問候、問好一下。」(C-1-CL49)

另外，青少年在與他人相處的關係中，以自我為中心，強硬的對待他人朋友，對自己的朋友圈易出現固著。如受訪者 B、C 所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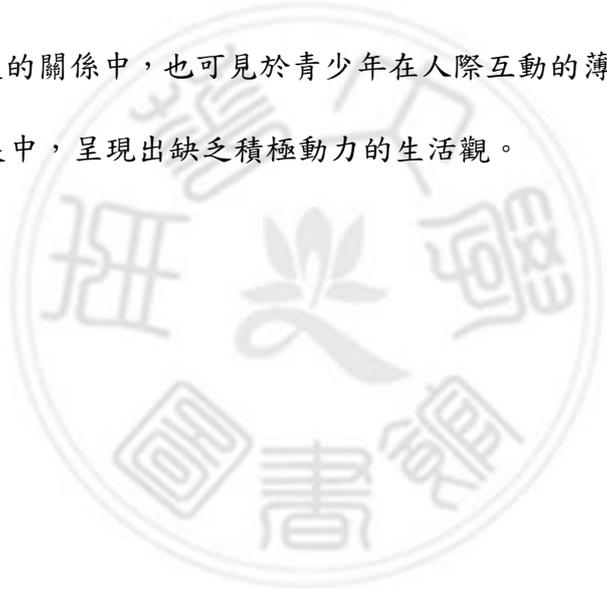
「容易會為了一些很小的事情跟好友吵架，只要稍有不如意，我就很固執不想改變自己的想法，會容易擺臉色或者易怒，很強硬的對待我的朋友們，相處以自我為中心，同學也很常跟我討論，希望我可以改變，那時候我不太理會他們說的，因為我覺得我喜歡做自己、我行我素，也沒有什麼不好。」(B-1-CL15)

「在朋友圈子裡面，我其實算是一個跟朋友們相處融洽的人，跟大家都有話聊，可是我不會跟不熟的人聊，只會跟我喜歡的特定朋友圈才會聊比較多。」(C-2-CL5)

受訪者 B 談及自己的個性時，更提到自己在人際關係的互動中，不會願意多花心力在他人上，注重自利的本位價值：

「我自己是一個自私、不會去為別人著想的人，不會想再幫忙處理周遭的人事物，時間，我會抓得很緊，不想為了別人而浪費一點時間，在打工賺錢的時候，多少錢做多少事。」(B-1-CL11)

從上述資料中得知，本研究參與者在發生重大車禍事件前的自我生活態度，呈現消極的狀態，對於將來的生活，也無任何特定的想法及目標。在課業上的學習表現，也以得過且過、不在乎的面對學習。在人際關係的互動，則表現青少年以自我為中心的本位觀念，在親友的關係中，也可見於青少年在人際互動的薄弱。換言之，本研究參與者，在生涯發展中，呈現出缺乏積極動力的生活觀。



第二節 高職生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

一、車禍當下的置身處境

(一) 撞擊瞬間沒有任何的感覺、意識、想法

在車禍撞擊的瞬間，經歷者也許會失去意識，也許可能還會記得一些當時的感受。而在本研究中，受訪者提到關於車禍撞擊瞬間，他們是沒有感覺到任何知覺、意識的。例如：

「當下撞到的時候，我是感覺到前面有一道光。前面有亮亮的，然後之後就沒有意識了。」(A-1-CL2)

「就是撞到之後，我是回過神之後，我才發現我撞下去了，撞下去之後就是不知道想什麼，就是完全沒有任何想法。」(B-1-CL5)

「撞到之後，就沒有意識，我連撞的感覺都沒有，就是沒有感覺到撞到東西。然後就到醫院了。」(C-1-CL8)

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描述發生車禍當時的感覺。從上述的訪談資料中，可以得知車禍經歷者在經歷車禍事件後，會出現沒有意識、沒有任何的想法、失去知覺，甚至連被撞到的感覺都沒有。

整體而言，對經歷車禍事件的高職生而言，他們發生車禍當下，如果還保有視覺感知的記憶，會看到亮亮、白白的光，其他的部分是沒有意識的、沒有想法的、甚至連被撞的感覺都沒有。

(二) 眼前出現白色的亮光

車禍當時，將發生很多種未知的情境，在各類感官中，也許也將出現自身與環境的連結，五種感官更可分為視覺、嗅覺、味覺、聽覺、觸覺。本研究，在訪問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有關於車禍當下的感受跟狀況時，受訪者 A 與受訪者 C 則提到下列的內容：

「當下撞到的時候，我是感覺到前面有一道光。前面有亮亮的，然後之後就沒有意識了。」(A-1-CL2)

「就感覺有一道光，就很亮，白白的。」(C-1-CL5)

「就很白，亮亮的，我眼前看到的就這台車，然後撞到之後是沒有感覺的，我也沒有感覺到痛。」(C-1-CL7)

從上述受訪者 A 與 C 的訪談中，可以瞭解到他們在車禍發生的置身處境中，它們在視覺感官中上出現光的感覺、亮的感覺、白白的顏色，而在發生車禍的當下，其實受訪者 C 在身體上其他感覺，包含身體的痛覺，是無法感受到的。

二、車禍事件後，回憶當時的置身處境

(一)失去車禍發生前後的記憶，腦中一片空白

在學生經歷車禍事件、康復返校正常上課後，本研究繼續了解學生是否能從回想中，想起車禍當時的置身處境。訪談資料如下：

「大約晚上六點多，我自己要出門買晚餐的時候，到便利商店買完東西結完帳，之後騎摩托車後的事情完全沒有印象，然後之後有意識醒來就在醫院了。中間騎車的就是完全沒有印象的。完全想不起來，就算回到事故現場也想不起來，有關車禍的一切事情都忘記了，這時候離開便利商店的回憶也都忘記了。」(A-2-CL2)

受訪者 A 表示，他對於騎車發生車禍事件的過程，是完全沒有印象的，他完全想不起來當時的事發經過，他也重回事故現場，也無法想起車禍的一切事情，然而受訪者 A 在車禍後，頭部有挫傷，也有出現嚴重腦震盪的現象，或許也有可能是因為車禍遺留下來的後遺症導致當時事發的處境無法被回想。為了能繼續了解車禍當時的置身處境是不是也會有相同的情形發生—失憶，於是研究者也從另一位受訪者的訪談資料中，得知以下內容：

「就很煩啊，明明就有發生過的事情卻都想不起來，然後頭部也沒有受傷，結果記憶就不見了。」(C-1-CL37)

受訪者 C 也表示她也回想不起來有關於當時車禍事件的置身處境，特別的是受訪者 C 的頭部沒有發生腦震盪的症狀，她卻也出現跟研究者 A 一樣，有失憶、無法回想當時的情形發生。

在得知自己發生車禍的事情之後，每個人都會在情緒上出現不同的情緒表現，也無法預測，車禍的事件發生，將帶給高職學生什麼樣的思緒變化。在受訪者 A 中，他記得甦醒時在醫院的場景，在自己身上出現傷口，身旁的親屬、肇事車主又不斷敘述車禍當時的情境，其實並沒有減少他對於「為什麼會發生車禍」的那個驚訝感，反而帶給受訪者 A 出現放空的自身處境，就像研究者 A 說的：

「那時候心裡想的，就完全就放空啊，恩，對，就完全放空。」(A-2-CL18)

在受訪者 B 身上，他在得知自己經歷過一場車禍事件後，他了解到自己還有意識，但是腦海中就是呈現一片空白的車禍處境。研究者 B 這麼說著：

「就是空白，就是腦中一片空白，幸好我還有意識啦。」(B-1-CL3)

高職生在車禍的置身處境，在面對車禍發生的當下，會看到白色的亮光，除了描述有白、亮的視覺感知以外，並沒有其他感受出現，包含痛覺，儘管能感受到光感，但仍然沒有出現任何想法，呈現放空的狀態。在車禍發生後，被送往醫院接受治療時，才發覺自身處境的轉變，例如懷疑自己為什麼會被送往醫院，也無法相信自己已經發生車禍事件的意外事實，對於再回憶車禍當時的情形，則出現失憶、無法回想，一切關於車禍發生的事情，高職生呈現空白、放空的情境中，也顯得對於車禍的難關事件，他們是無助。

(二)在醫院醒來時，相當驚訝、無法相信自己發生車禍

發生車禍事件後，傷者都會緊急送往醫院做緊急救治，通常恢復意識之後都會記得當時在醫院的場景，至於恢復意識的第一個情緒反應呢?則是有待研究來了解、探討經歷車禍事件的高職學生，他在恢復意識之後，會出現哪些反應。例如:

「覺得混亂，一醒來會覺得，我不是應該在家裡的嗎?怎麼會在醫院這種地方，腦子一直很混亂，沒辦法眼見為憑，自己沒辦法相信自己出了一場車禍，會覺得假如不是真的有發生車禍事故，那也不會身上有傷。自己覺得很莫名其妙，發生這樣的事情，我自己都不知道，關於車禍的事情，完全都是聽他人、家人、對方肇事者的敘述得知，然後自己再去猜測當時的情形。」(A-2-CL7)

「記得醒來就在醫院了，我還覺得莫名其妙，為什麼我會躺在醫院，醫生還跟我說我骨折了，一開始都不信、半信半疑的樣子，我自己動了一下，才發現自己真的骨折了。」(B-2-CL4)

從受訪者 A 的談話中，我們可以得知他在經歷車禍事件後，甦醒過來時，他是無法相信自己發生嚴重車禍的事情，他在腦海一片混亂中，他對於車禍事件都是無法想起、無法相信，甚至以為自己應該已經回到家了，關於車禍事件的經歷，受訪者 A 只能從他人口中的敘述去猜測自己發生車禍事件的經歷；另外受訪者 B 也表示，他只記得他醒來的時候即躺在醫院，他還疑惑自己為什麼會躺在醫院，直到自己動了動身體，才發現自己受傷骨折的事實，從上述資料，受訪者 B 跟受訪者 A 是從都他人

的敘述中，得知自己車禍的事情，可以了解到車禍發生後，高職生在醫院醒來的時候，是無法相信自己出車禍的事情，並出現驚訝自己發生車禍的情緒反應。



第三節 高職生在面臨生死難關後的壓力和困境

一、擔心醫藥費、車禍賠償引發的經濟負荷

在經歷車禍生死難關後，學生在康復的過程中會面對許多的壓力和困境，特別是自身正處於學生的身分，沒有足夠的經濟基礎，所以在面臨生死難關後，他們會特別擔憂賠錢的問題，同時車禍所產生出的醫藥費、賠償也成為他們極大的壓力。

如受訪者 A 所提：

「車禍帶給我的壓力，有關於要賠錢的問題，我覺得還蠻麻煩的。」

(A-1-CL23)

「看說是誰的錯，然後如果是我們錯，我們還要賠錢，這樣子，我就覺得有壓力，賠錢，然後別人會怎麼想，比如說，我因為無照駕駛然後又撞別人，如果是我的錯的話，一定會有鄰居會在那邊說，說什麼我這麼小就在騎機車，然後又要賠錢什麼的話之類的。」(A-1-CL24)

受訪者 A 在車禍的過程中為直行車，肇事責任還有待釐清，但從上述的訪談中得知，高職生在面對車禍事件所帶來的壓力時，會非常擔心賠償的問題，包括要賠多少錢，同時也擔心他人對自己需要賠錢所帶來流言蜚語。

在車禍與他人的賠償問題外，有關於自身的醫療費，同時也是學生很在意的一件困境，特別是關於自身養護的醫藥費會不會帶給家人極大的負擔。例如：

「壓力可能就是來自於發生這件事情後，龐大的醫藥費跟賠償費。因為我在發生這件事情之前，我有在上班，我的生活費都是我自行支付的，所以就會想趕快回去上班，讓媽媽不用那麼辛苦。」(B-1-CL10)

受訪者 B 在描述車禍事件後的所面臨壓力時，他提到自己非常擔心龐大的醫藥費及賠償費，儘管在車禍前，該生都有透過打工支付自己的生活費，但因為車禍後自己喪失工作能力，擔心自己需要花用過多的醫療費，會造成家人的負擔，更讓家庭的壓力雪上加霜。

從上述的訪談，受訪者表達他們車禍事件後，他們所面對的壓力來自於自己的醫療費、賠償費，這些金錢壓力，進而影響他們出現對於人際關係流言蜚語的牽掛以及擔心自己發生車禍事件後，帶給家人的關於經濟方面負擔等。

二、擔憂病情會影響課業表現

高職生在擔憂車禍事件所帶來金錢、人際壓力以外，學生對跟自己息息相關的課業，也出現擔憂的部分。例如：

「擔心學業，因為那時候時間靠近段考，擔心會不會影響成績。」(A-1-CL28)

「擔心被當掉，然後可能還要重補修啊，影響到畢業之類的。」(B-1-CL30)

從受訪者 A、受訪者 B 兩位的口中，分別就自己擔心課業表現做說明，受訪者 A 表示，他擔心學業成績，會因為自己無法順利康復、無法準備、趕上考試而有壓力，

受訪者 B 則擔心，自己無法面對課業學習之外，也進一步將會影響自己的學期成績，缺席、無法上學而讓自己的學分被當掉，康復時間如果再久一點，則可能會影響到自己能否順利畢業。綜合以上，高職生對於學業的部分，依舊會在意，甚至不希望被擋修，而無法順利畢業。

三、擔心家人掛念，以及其他對自己有不好的看法

學生經歷車禍事件後，除了金錢的壓力外，高職生仍然會面對其他的壓力，在人際關係方面亦是他們很擔憂的部分。訪談中，受訪者也提及自己會掛念周遭朋友與自己的連結，關於人際關係與高職生發生車禍後所面臨的壓力，使他們深深掛念，自己的車禍事件是不是會影響到家人、朋友。受訪者 A 提及自己面對人際關係所帶來的憂慮時，他提到：

「最先想到的是家庭、家人。」(A-1-CL29)

「擔心自己的身體及家人，怕他們難過之類的，大概就這樣。」(A-1-CL27)

「在意的是朋友的想法吧。因為自己可能還年紀小，所以出了這樣的事情，

可能也會擔心身邊其他人的看法，可能會對我有不好的看法。」(A-3-CL12)

受訪者 A 在面臨的壓力中，他在人際關係上，首先想到自己的家人會因為自己身的嚴重傷勢，帶給親人擔憂、難過、不捨的感受外，自己也不忍心讓家人感到難過，除了擔心家人會難過外，他也在意朋友對於他年紀輕騎車發生車禍意外事件的看法，擔心可能會有負面觀感的發生，被貼上不同的標籤。

另一位受訪者 C 在訪談中，她敘述自己遭遇擔憂家人會因為自己的傷勢狀況而憂慮的處境，因而帶給自己的壓力，她也進一步提及，希望往後要再更注意安全，避免發生這樣的事件：

「就不想讓家人他們擔心自己發生車禍的事情，也不想麻煩他們，以後也要再小心一點，避免再發生這樣的事情了。」(C-1-CL42)

受訪者 A、C 皆敘說自己面對人際關係所帶來的壓力—會在意家人、朋友的對自己出車禍、受傷的看法，從中也看到他們不希望他人會為自己的傷勢感到難過、憂慮。

四、擔心身體外貌能否恢復完整

高職生對於自己身體、外貌上，是很在意的，特別在於青少年發展上，他們特別在意自己外觀上的完整性，身體外貌上的損傷，會不會帶給他們很大的憂慮，在本研究的訪談如下：

「會擔心會不會好，還有走路的樣子，因為這輩子都還要走路啊，不想要一輩子都這樣行動不便，想像平常一樣，想趕快好起來。」(A-1-CL41)

「在意外表，可能是傷口、走路啊，會不會以後不正常了。」(B-3-CL11)

「就會一直想著，不知道會不會好啊，感覺很嚴重。因為看到別人看我的面色都表現出很擔心的感覺。我自己就擔心會不會好，會不會痛已經是其次。」(C-1-CL18)

「就是被歧視吧?怕像身障人士一樣，就會擔心自己是不是會變成跛腳，如果不會好就會變成那樣。」(C-1-CL19)

從訪談資料中，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皆提到自己對於身體、外表上能否順利復原的憂慮，他們都提及擔心自己的腳能否順利復原，表示非常擔心自己沒辦法恢復正常，從言語中也可以得知，他們密切希望自己可以早點康復，也有受訪者提出，也擔心自己如果變成跛腳，怕會受到歧視的眼光。高職生對於外在的身體的完整，是非常在意的，從此也可以了解到他們很希望可以早日恢復往日健全的模样。

五、恐懼事件重演，不願回想車禍經驗

關於車禍發生的創傷，也將帶給高職生很大的壓力，特別是在回憶起這樣的經歷時，皆會帶給他們害怕、擔憂的後遺症。關於車禍經驗帶給他們不愉快及噩夢的經驗壓力，他們這麼說：

「會擔心自己的家人會不會也會發生車禍，因為不是每個人發生車禍都可以這麼幸運，就還可以活著，所以就會覺得，我的家人也會跟我一樣發生這樣的車禍。」(A-1-CL50)

「不太敢回想。因為那時候住院的期間，經常有做噩夢住院的那種感覺出現。就是一直會回想起車禍的那個狀況。可是到後來就還好，就沒再想太多了。」(B-1-CL6)

「之後再坐機車的時候，都會覺得怕怕的，到現在慢慢的可以去克服心理的恐懼，因為自己發生車禍的原因是因為前方的駕駛沒看我們就直接迴轉，所以現在看到前面的車子，我都會很擔心他會不會突然迴轉之類的。」

(B-3-CL3)

從受訪者 A 的訪談中，他擔心自己的車禍經驗，也會發生在他的家人身上，受訪者 B 則表示自己在車禍後不敢面對車禍事件的經驗，他覺得害怕，並且住院期間一直出現噩夢的經驗，經常帶給他壓力，直至他康復後再搭乘機車，仍然會有車禍的陰影—擔心是否車禍經驗再次發生在自己身上，出現噩夢。

綜合高職生在面臨車禍生死難關後的壓力及困境的研究結果，高職生首要擔憂經濟壓力，包括醫藥費、賠償費。從錢的壓力中，也展現出他們，不太想帶給家人額外經濟負擔的愧疚之心；而他們在人際關係上，也出現不希望家人、朋友因為自己車禍受傷而有擔憂難過的情緒；對於課業學習的表現，學生依舊在意自己的課業，能否前往參加段考，以及因住院而產生課業落後、需要重補修，影響能否順利畢業的焦慮之情。對於自己身體上的改變及損傷，也為受訪者所在意的事情，他們很在意自己的腳上，會不會影響自己未來走路的樣子，擔憂有長短腳、無法恢復正常的情形，顯現出高職學生在車禍事件後，重視自己外貌的表現。最後關於自身心理壓力的適應問題，受訪者則提到自己會因為車禍事件，而產生惡夢，甚至不願去回想、面對的車禍經驗，進而擔心車禍會不會再度降臨在自己身上，呈現對於車禍事件所帶來的恐懼感。

第四節 高職生遭遇重大車禍經驗的轉化經驗

一、感謝還能活著

高職學生在經歷車禍經驗後，必定要經過康復的階段，在極為重要的康復階段中，高職學生是以什麼樣的心態去經歷康復歷程，以轉化他們在面對逆境的重重挑戰，在此正向價值的展現，即是他們在康復歷程中，最常出現的心情寫照。本研究透過訪談，得到以下資料：

「就是撞完身體還能復原、還能活下來，讓我更珍惜擁有的一切。除了身體上的不適外，我覺得很感恩、對家人的情感跟交流，會比之前都還要更重一點。」(A-3-CL2)

「我也很感謝老天，讓我可以活下去，聽家人看到我們車禍的監視器影片，我們撞擊的很大力，沒死也一定半身不遂了，結果我們還可以康復，恢復健全的人生，我真的很感激。我還是會繼續騎車，因為從哪裡跌倒就從哪裡爬起來。」(B-2-CL18)

「既然遇到就遇到了，就努力的去做復健，然後讓自己快一點康復起來，也不要怨天尤人，趕快好起來。」(B-2-CL7)

「就覺得自己還可以活著，真的很感謝了。」(C-2-CL10)

三位受訪者 A、B、C，皆在訪談中，表示自己很感謝可以歷劫歸來的福運，感謝老天、也感念這一切發生的歷程，讓自己更珍惜擁有的一切，也沒有出現怨天尤人、怪罪自己經歷該不幸經驗的相關事情，反而提醒自己還可以「活著」即是最珍貴、慶幸的經歷，並以正向的心態，迎接面對康復的歷程。

二、坦然接受事情已經發生，接下來的人生要重新出發

高職生在經歷康復歷程中，也會遇到情緒低落、失意的低潮，在此時，他們對於自己發生車禍難關的經驗，如何去消化其負面情緒，是幫助他們走過康復的重要倚靠。此時他們會接受不幸事件的發生，並且調適自己的心境，不埋怨、向生命鬥士般克復難關，然後重新站起來，開始自己的康復之路。在研究中，受訪者 B 提到：

「就想說發生就發生了，只能好好去面對啊。就趕快好起來，去復健之類的。」

(B-1-CL7)

受訪者 B 接受車禍事件的發生，但他以不去探究車禍事件的是非對錯，坦然的接受，並且就是建立單一的目標：趕快好起來、去復建。來讓自己不去抱怨、克服難關。此外受訪者 C 提到關於自己經歷康復歷程的經驗時，她表示：

「會覺得自己重來過一次，以前的不愉快、那些就讓它過去了。接下來自己重新出發，當自己是重新生活。」(C-2-CL4)

「不要覺得自己很不幸，事情發生了、遇到了，不要去怪載你的人，即使是被別人撞到，也不用去埋怨，因為事情都發生，要自己去克服。」(C-2-CL6)

受訪者 C 說明自己在經歷康復歷程時，她選擇不要埋怨、不要責怪、即便是被別人撞到，終究要靠自己去克服難關、面對康復歷程、然後重新開始生活，關於車禍歷程中的那些不愉快，就選擇讓他們過去吧。

綜合受訪者 B、受訪者 C 兩人對於康復歷程，皆表現出自己坦然接受、不以藉口、怪罪來檢視自己經歷的這場車禍經驗，反而願意放下車禍難關的不愉快，重新揚帆，往新的生活出發，呈現出青少年，衝破難關、跨越挑戰的精神。

三、在車禍事件中，人際的陪伴係經歷者很重要的互動關係

透過人際關係的連接，在車禍發生後，他們能更堅強的走過康復之路，透過人際關係的陪伴，他們得到溫馨的支持，並且加深自己努力康復，趕快返回正常的生活。對於人際關係帶給他們在康復歷程中的影響與陪伴，他們這麼說的：

「會想感謝家人，因為在住院的期間，他們無微不至陪伴我，還抽空排班請假，輪流照顧我。」(A-3-CL4)

「想趕快返校學習，因為畢竟那時候已經是高三上，跟同學也只剩下一年差不多而已，就希望趕快回學校來跟同學一起上課這樣子。」(B-1-CL8)

「就是奶奶對我做的事情，陪伴啊、照顧我，因為那時候住院的時候，會很煩，然後不想吃東西，可是她還是會親自準備，幫我備食，會讓我覺得很有愛心。」(C-1-CL47)

受訪者 A、受訪者 C 感謝家人在康復歷程中的陪伴，可看出來「家人」在他們走過康復階段的期間，扮演極大的腳色和支柱，並且家人為了照顧自己，特別抽空請假、輪流照護，甚至受訪者因為食慾不振，特地為受訪者備食，都讓他們感覺到關愛，也成為他們在康復歷程中，很重要的陪伴關係。受訪者 B 則提到很想趕快返回正常生活，是因為想和同儕們一起上課、一起畢業，想上學是人際關係帶給受訪者 C 在康復階段中最大的目標，從上述訪談資料中，人際關係也為高職生在經歷康復階段很重要的一環，陪伴關係，說明了在康復歷程中，帶給他們活力的潤滑劑。

高職生在遭遇重大車禍後康復經驗中，心態的調適、透過人際關係的調合，開始願意重新開始，是很重要的一個必經之路，在本研究中，受訪者們呈現出對於該不幸、負面的車禍經驗，他們學會以正向心態面對車禍的發生，並且願意接納康復經驗的苦痛，擁有家人、朋友的支持及細心呵護，人際關係的陪伴，讓他們更加願意挺過難關，整體而言，車禍經驗在康復歷程中，帶給他們一個「好的」成長。對於已發生的車禍經驗，他們選擇勇敢的向前，不去計較是非對錯，受訪者感恩自己還能活著，感念上天給予他們重生的機會，正向心伴隨青少年從悲傷情緒中站起來，在康復歷程中，他們在心存感念的調適下，變的更為茁壯，同時，人際關係也為高職生重視的一個連結，透過人際關係的照護，帶給他們的滋養、陪伴，也成功帶領高職生，跨越生命難關帶給他們的考驗，重新迎接新的人生。

第五節 車禍生死難關後所帶來的生命意義感與改變

一、學習態度由被動轉為及時努力，為自己立下目標

(一)求學心態轉為努力、主動

高職生康復後對於自己課業學習轉為積極，從研究中，受訪者皆提到自己在求學心態上的轉變，都提及要努力、積極地在課業上準時完成，甚至希望透過努力念書來讓自己在未來有好的發展。例如：

「心態上會想更努力一點，更積極一點，不要讓老師催作業。」(A-1-CL39)

「車禍前會想說，被當就被當啊，我自己打工有賺錢、學分沒拿到，還可以再補修，車禍後會覺得，我本來就可以達成的東西，那為什麼不要認真學，一次就讓它過，就不用重補修了。會覺得能補救的就盡量把他補起來，會開始想說如果我都沒拿到學分，我該怎麼辦，想過補修以外的方式，就是積極上課。」(B-2-CL14)

「在車禍前，我的成績及課業都是倒數一二名的，我對課業都不是很在意；但在車禍之後，我想多讀書，讓自己可以到更好的學校，有更好的發展，我是很努力的想多看書，提升自己的能力，不管如何，希望未來可以幫助我有一份很好的工作。」(C-2-CL9)

受訪者 A 談及自己對於求學心態上，他希望自己可以積極一點，改進自己經常被老師催繳作業被動學習方式。受訪者 B 表示，自己以前都是覺得學習上可以用錢來買補修的機會就好，卻在車禍後，願意改良自己不當的學習態度，改以積極上課的方式來面對被當掉的科目。受訪者 C 提及自己的課業表現時，說到以前自己的課業因

為是墊底，所以也沒什麼信心想打理好課業表現，但卻在車禍後，願意投入學習，可見於三人在車禍後對於學習，有更積極、努力求取的態度。

(二)增進自己的能力，擬定未來生涯目標

高職生在學習上的態度展現，透過了解自己學習表現的不足，從增加自己的能力開始積極著手，並迎接未來更好的工作，如受訪者提到：

「就念書這個方面還要再加強，然後想辦法，畢業後，能考個幾張證照，然後再去找個好工作，對啊，大概就這樣吧，讓自己更有上進心一點。」

(A-1-CL48)

對於目標的訂定，他們則清楚的說出自己對於未來目標走向為何，都希望能扣透過學習上的努力，讓自己在將來可以有好的工作，例如兩位受訪者所提到：

「車禍前我就是一個渾渾噩噩的人，不太在意，不知道以後要幹嘛，來學校就在睡覺啊，過一天算一天，但是我在車禍之後，我開始立定一些目標，想要完成。第一個目標:要把自己的身體努力復健到 95%的程度，第二個目標：就是要想要找產學合作班，讓自己負擔自己的學費，讓媽媽只要負擔弟弟的生活費就好了。」(B-2-CL16)

「要有目標，就是照顧好自己的身體，然後在學校要認真的學，讓自己能在未來有一個好的工作。」(C-1-CL51)

受訪者二人，皆提到自己希望在未來能夠有好的工作，訂下好工作的目標就是，要自己能夠認真的學習，受訪者 B 提到自己在車禍前是個沒有目標、學習參與度也不夠的學生，卻在車禍後願意趕快返回學校上課，受訪者 C 對於學習，訂下清楚可新的目標，兩人皆展現自己主動學習的一面。

在本研究中，我們可以看見，受訪者在經歷車禍難關後，對於學習態度的展現，他們改變原本消極、不願意積極面對的消極態度，學習心態轉正，希望自己能夠透過努力，來扭轉自己以前不在乎的學習態度，甚至不計較結果，努力地完成課業，克盡學生本分，來讓自己可以在未來，有好的工作。

二、人際相處從冷漠轉為主動關懷他人

(一)珍視家庭關係，化被動為主動

高職生在經歷車禍難關後，重返正常的生活圈，首先須面對的即是與人的相處關係，其中「家人」與「友人」的互動，則是他們認為改變最大的地方。關於對於家人關係的改變，他們開始珍惜家庭關係、陪伴並感謝家人的陪伴，也願意投入這段與家人熱切的互動中，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三人皆說出自己對於家人關係的改變，從冷淡提升為願意成為同理、支持家人的角色，同時也感謝家人對自己的照顧。

以下為他們的看法：

「跟家人之間，我會比較想要陪伴家人這樣子，比較不會待在房間，比較會跟他們玩、比較想跟他們一起互動。因為不知道還能再待多久這樣子，想珍惜。」(A-1-CL35)

「媽媽、家人，還有朋友，對他們的感謝，特別是家人特地陪我，然後餵我吃藥，然後幫我燉一些魚湯、雞湯之類的，因為我從小爸媽感情就不好，都是媽媽在照顧我跟弟弟，所以我想說經過這件事情之後，我會更尊敬媽媽，媽媽說什麼，我都會去聽，而不是像以前，聽他們講一兩句，我都會不耐煩。現在我對他們講話的口氣都會很好。」(B-2-CL11)

「在車禍後，我家人的陪伴，讓我感受到她們是很在乎我的，也很關心我的，也花很多時間來看我，讓我有家的感覺，又更強烈了，以前跟家人的關係沒有很熟絡，經過這次經驗，又更連結我們之間的關係，讓我感覺到關愛，雖然她們在金錢上可能不太需要我給她們什麼，但是我會想要多陪伴她們，多關心她們，走進她們的內心。」(C-1-CL48)

高職生重新走進與家人們的親子關係，在車禍前，他們原本可能都不是很熟絡，但是在車禍之後，他們重新定義與家人間的感情，三人皆提到「陪伴」一詞，可以得知對於車禍後的經歷者而言，他們重視陪伴，感受到家人的無私陪伴，也希望自己也可以回報他們的陪伴，關心家人、珍惜與家人相處的每分每秒。

(二)人際關係改善變好

受訪者對於人際關係的改變，進而也在同儕之間有所連結，甚至雙方的感情反而變得更好，受訪者 A 提到：

受訪者 A 想起與同學的相處，經歷自己發生車禍後，久未聯繫的同儕們紛紛與他聯繫，對他而言，他們的友誼又重新熱絡起來。在高職學生的人際關係中，與他人的相處並非一朝一夕就可以改變，但受訪者卻願意以同理心思考同事、同學的相處，改變自己原本自私自利的個性，例如受訪者 B 提到：

「之前的我，就是比較自私，打工的時候，下班時間一到，我就一定要走，不會幫忙周遭的人事物。但是在車禍後，我就想說等我康復回來工作時，我想幫忙同事一起收拾，再一起下班。自己可以多關心同事，幫忙他們，而不是讓他們很辛苦的在那邊收。」(B-1-CL12)

受訪者 B 重新檢視自己待人處世的態度後，他決定在康復之後，主動關心他人，在工作職場與同事的應對中，願意以伙伴關係來與同事們一起互助相處。比較特別的地方在於，高職生在此階段多半交友的關係，以群體為主，對於特定比較不熟的同儕採冷淡的態度，但在訪談中，受訪者 C 卻出現感動的想法，來看待自己與他人的關係：

「我其比較不會跟不熟的人聊，只會跟特定的朋友才會聊比較多。車禍後，很多跟自己不熟的朋友也會關心我，或到醫院看我，讓我覺得很驚訝跟感動，他們透過 LINE 給我打氣跟加油，康復後，我覺得我想跟他們有良好的關係、特別是以前不熟的同學(有關心我的)，想要多接觸其他人跟同學，平常也會找話聊。」(C-2-CL5)

受訪者 C 訝異自己在醫院時，原本不熟的同學居然會給自己探病與打氣，進而讓她對自己與他人的關係轉為正向，願意在車禍後與那些不熟的同學建立起良好的關係。

對於高職生來說，人際關係也在車禍事件後，帶來極大的轉變，他們對自己的人際關係，抱持著樂觀、正向的想法，並且願意走進家人、朋友、同儕的關係中，並想讓彼此的關係變得更好，他們感念在自己經歷低潮時，人際關係帶給他們的溫暖及鼓勵，也因為這些關係，使他們願意走出原本待人冷淡、自私的自己，轉變為願意善待周遭的人，並且建立良好的互動。

三、對工作的態度轉為積極上進

高職生經歷車禍生死難關後，在未來的職場工作態度上，轉為積極、進取，並開始計畫自己能在畢業後找到好的工作。他們面對車禍事件所帶來的賠償、醫藥費的開銷的壓力後，也產生了經濟層面的擔憂，憂慮費用過高帶給自己、家人龐大的負擔，所以在工作態度上，也轉為主動、上進。在本研究中，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三人皆提到未來對於工作的規劃，也說明自己為何想要積極的面對工作。研究結果如下：

(一)透過上進的學習讓自己順利畢業，以期望找工作

受訪者 A 發現自己在經歷車禍後，在工作態度上的改變，在本研究中，他們皆呈現自己想要加強的學習層面上，積極的念書。例如：

「車禍後我覺得自己比較有一點上進心吧。比較想考好一點，因為會想要畢業找工作。」(A-1-CL33)

受訪者 A 認為自己在車禍後，比較有上進心，也表現自己想要透過在學習上表現好一點、考好一點，以期自己可以順利畢業，順利進入職場找工作。

(二) 發展自我長才，進而規劃未來職涯

在研究中，高職生談起自己對於未來工作的規劃中，他們開始想要調整自己、思索自己的專長為何，自己該如何透過工作來發展自己的未來，學習一技之長來增加自己的能力。他們提到：

「其實我想轉換專長，想往機車產業發展，車禍後自己開始想要幹嘛，就發現自己喜歡拆車，想認真的學這項一技之長。」(B-2-CL17)

「在車禍之後，想調整好自己，想按自己喜歡的工作發展，如果可以的話還想去考導遊，可以帶團，邊旅遊、邊賺錢。」(C-2-CL2)

受訪者 B、受訪者 C 在工作發展的規劃上，皆表現出自己對於未來工作的看法，受訪者 B 說明自己想透過拆車這項專長，來奠定往後在工作基礎上能有一技之長，受訪者 C 則是希望按自己的興趣，考取導遊，邊旅遊邊賺錢。他們呈現自己在車禍後，探索自己在未來職場上的規劃，並想走向哪一種類別，發展最適合自己的長才，選擇未來的工作。

(三)找到好工作的目的來自於可以照顧家人、讓家人放心

高職生對於工作態度上的改變，始於他們希望改善家人之間互相關係可以不用減少家人對自己謀生的憂慮，本研究中，探討高職生對於為何會想找工作的動機，受訪者說明出想找好工作的原因在於自己想讓家人放心，透過自己對於找工作的上進之心，希望自己把自己照顧好，將來才有能力照顧好家人、讓家人、關心自己的人，可以不用替自己操心。訪談資料如下：

「想找好一點的工作之類的吧，才有辦法照顧家庭。不會讓爸媽擔心，比方說，擔心自己兒子找不到好的工作這樣，不會讓他們擔心這樣。」

(A-1-CL40)

「想早點找工作，之前就隨便啊，也沒再想這些。現在也許沒有太多的想法，但是我想以後找個好工作，把自己照顧好，不要讓家人擔心我的工作，我如果能夠自己照顧好自己，那就是讓家人、關心我的人，一個最放心的方式了。」(C-1-CL50)

受訪者 A 呈現自己除了希望找好工作外，也希望有能力照顧家庭，就像自己的家人有能力照顧自己一樣，同時他也希望不想讓爸媽擔心自己將來的謀生能力將找不到好的工作。受訪者 C 她之前從沒出現過關於工作的想法，但在車禍後，她想要把自己照顧好，她認為能讓家人、關心自己的人可以放心的最佳方式即是找到好工作。從兩位受訪者的訪談中，我們也可以得知，對於他們而言，好工作的定義係能不要讓家人擔心外、同時也具備讓家人放心的才是一份好工作。

高職生在經歷車禍後，在工作態度上，從以前都不會去認真思考轉為開始規劃未來職場的發展，並希望在畢業後有份好的工作。有的受訪者認為自己需要有上進心，努力修習課業，讓自己可以順利畢業；有的受訪者則希望從自己的興趣出發，再將來修習一技之長，發展自我長才；也有受訪者還沒有太多實際的想法，但就是希望自己可以透過找到好的工作照顧好自己，讓家人不會擔心。從研究中，我們可以得知，對於高職生而言，在經歷車禍所帶來的經濟壓力後，「工作」更顯得被他們所在意，希望透過積極、主動，以期找到好工作。

四、開始自我察覺，尋找自我認同

(一)後設認知的加強，反映自我察覺

高職生對於自身經歷車禍的經驗，會強化自己在自我覺察的後設認知，經歷這樣的危機之後，高職生在自己的心理階段做重新的調適與統整，自我發覺問題，自我了解失敗經驗，以面對危機所帶來的衝擊。如受訪者 B 所談：

「車禍前，就覺得就騎車就騎快一點，無所謂啦，不會出事情在我身上吧，真的遇到車禍了、要死了，那就之後再講啦，可是經過這次車禍後，我會覺得，騎快車的人不會有好事發生，一定會發生，為什麼能避免的事情我不去避免，當時候自己不要遵守交通規則。」(B-2-CL19)

經受訪者 B 表示，車禍後，他會自我思考自己在面臨可能發生的威脅時，應該要做好避免發生的措施，反省自己過去在交通常規上的輕忽，督促自己未來在交通規則中，應該要求自己確實遵守交通規範，展現出開始自我思考、覺察的一面。

(二)建立正向的自我認同

高職生正值個體自我了解的階段，在經歷車禍事件之後，更加深了對自我的整合，並尋求自己的生命意義觀，讓自我完整，在尋求自我認定中，得到正向的自我認同。受訪者表示：

「經歷這段車禍之後，覺得自己應該要更努力，然後會覺得我的生命不應該就這樣子，應該要是充實的、有意義的。」(A-1-CL47)

「發失車禍後，使我重新思考，我騎車載人，發生事情，要負責任，不是自己能負責得起的，或者我好就好，也想到課業啊，朋友關係呀，還有未來的規劃啊，跟家人相處的部分，不會再以自己的立場為主。」(B-2-CL6)

「車禍後，看到自己跟家人相處的改變，讓我願意對別人敞開心胸，然後感謝別人對我的好，同學給我的關懷，也是我能康復很重要的支柱。不會像以前那樣封閉自我，原來自己也可以改變，讓自己有方向跟目標。我發現自己是很重視人際關係跟互動的。」(C-2-CL10)

受訪者三人說明自己在經歷車禍後，開始建立自我認同歷程，人際關係的改變中，敞開心胸，自我覺察過去、現在、未來，後設反思自己在車禍歷程的轉變，受到車禍歷程中帶來幫助的重要他人的影響，同時也建立正向的自我認定感，幫助他們面對現在及未來可能面對的事物，認為自己是特殊的客體，追求個人的自我價值觀及生活目標，塑造自己獨特的自我認同。

五、體認生命無常與短促，更珍視生命的價值

經歷車禍事件後的高職學生，對於生命觀的體認，轉變為珍視，並體會出生命的意義，應當要做些有意義的事，避免浪費美好的青春，進而也覺的生命短暫，因而將珍視生命的價值拓展到自己的人際關係上，希望珍惜與家人、朋友的感情。受訪者總結自己對於生命意義的看法如下：

「生命就很短啊，也不知道死去後會到哪裡去，所以不知道消失會到哪裡，所以會想更珍惜現在，自己可以歷劫歸來的活著，應該做有意義的事情，不要浪費這樣。」(A-1-CL44)

「對生命，我會擔心家人、朋友，他們也許也會遇到像我一樣的車禍經驗，所以我想把握自己與他人的連結，會想更珍惜家人、朋友的感情，不要跟他們吵架，好好地跟他們活著。」(B-2-CL20)

「經歷生死難關之後，我覺得讓我自己更了解自己、更珍惜生命，應該及時享受生活，做有意義的事情，不要平白的讓它過去了。」(C-1-CL52)

受訪者 A 提及自己對於生命意義感的展現，他覺得雖然生命苦短，也不知道未來會如何，但他想珍惜自己難能可貴的生命歷程，特別是自己經歷車禍生死難關後，還能歷劫歸來的活著，應該肯定自己的生活價值，不要浪費。受訪者 B 表示因為自己經歷車禍的生死難關，所以也會擔心家人、朋友碰到跟自己一樣的經驗，體驗過生命的無常後，他想珍惜與家人、朋友間珍貴的關係，並好好的活

著。受訪者 C 則覺得透過車禍經驗，使他找到生命的意義，所以應該要及時的享受生活，不要平白的虛度光陰，做些有意義的事情。

在上述的研究中，可看到受訪者對於生命價值的體悟，是珍視的，找到自己對生活價值的肯定，覺得自己可以透過努力過生活來讓生活可以充實，也可發現他們思考自己存在的價值—珍惜家人、朋友的關係，做些有意義的事情。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之目的，係探討重大車禍事件對於高職學生其生命意義感之影響。冀望從學生們的親身經歷中，了解高職生其重大車禍經驗的置身處境，面臨生死難關後將出現什麼樣的壓力及困境，高職生在親身遭遇車禍車禍經驗後將有什麼樣的轉化，最後分析高職學生經歷這樣的生命關卡後，將帶給他們什麼樣的心路歷程。

研究者透過主題分析法，以三位曾經歷重大車禍事件之高職學生為訪談對象，以匯集的訪談資料進行分類、編碼，將所得的資料進行整理後進行歸納，根據第四章，研究者對於三位研究參與者的心理歷程敘述及分析後，本章分為兩節，其一是本研究之結論，其二為建議。

第一節 結論

一、生死難關車禍經驗帶給高職生失憶、空白的置身處境

對本研究之受訪高職生而言，重大車禍的發生，對他們而言，是一道強而有力的關卡。瀕臨生死難關之車禍經驗使學生在自身經歷撞擊的一瞬間，他們沒有任何的意識與想法，只有記得唯一的視覺—出現白色的亮光，其餘的體感知覺是沒有的，如觸覺、痛覺、聽覺。

在經歷車禍事件後，回想當時的車禍經驗，他們是呈現失憶的狀態，明明發生過的事情，卻無法想起當時事發的狀況。而想起自己在醫院醒來時的經驗，他們係相當驚訝自己身上的傷勢，得知自己經歷一場重大車禍而歷劫歸來時，腦中呈現一片空白，車禍發生的經驗，只能從他人口中猜測自己當時候發生的事件經歷，對於

車禍帶來自身處境的轉變，他們是放空的，一方面也可知道他們面對這樣的難關事件，係較無法承受的。

根據文獻探討中提到，Kublet-Ross(1990/2000)指出在經歷生死難關而康復的人中，大約只有一成的人還記得短暫生死難關內所經驗的人事物。就如同研究中，受訪者所提及自己對於經歷車禍生死難關的經驗，是無法回想，也無法置信車禍發生的經歷。

Robert Kastenbaum(1996)在論文中指出，青少年比起成人較難保護自己受到死亡概念的刺痛。吳美如(2005)在論文中提到，高職生覺得死亡離他們是一件很遙遠的事情，平常也鮮少會想起死亡相關的議題。張高文(2004)也於研究中提及，高職生對於自身面對生死之危機感較為薄弱，也較少有能力能夠承受及面對。如同本研究中，學生在談起自己經歷車禍生死難關，他們腦袋中出現一片空白，也表現青少年對於經歷重大車禍經驗時呈現陌生、迷惘、不知所措的情況。

二、重大車禍經驗帶給青少年沉重、憂慮的恐懼及壓力

重大車禍事件帶給高職生負面的經濟負擔、人際關係、課業壓力、自身外貌可能無法復原的衝擊，這些問題促使他們思考如何面對與解決所面臨到的危機，甚至出現心理的適應問題，面對車禍事件所帶來的改變—負擔賠償、醫療費用的支出、病情引起家人們的擔憂、他人對自己發生車禍事件給予的正負評價、課業表現因病情而延誤、身體可能無法恢復往日健全的模樣，他們不願回想當時的車禍經驗，也害怕如此的噩夢再次發生。對於發生這樣的車禍經驗，他們是心生恐懼、充滿擔憂的。

根據文獻探討中提到，Erikson(1968)認為個體在自身發展的連續階段中，會面臨不同的心理危機壓力，張秀娟(2004)也在其研究中闡釋 Erikson 的青少年自我統合中，正面對「自我認證與自我混淆」的衝擊，這在面臨身心發展中的危機與轉機，將帶給自己新的學習，同時也再一次面臨對自我對自己的看法、角色任務的認定及該置身在什麼樣子的社會地位中。誠如本研究中受訪者所提及自身在面對事件所帶來的衝擊跟壓力所帶來的心理適應問題，進一步窺探出車禍難關事件帶給高職生金錢上、人際關係、課業壓力、外貌等衝擊，這些問題，促使他們在心裡層面形成一道預備跨越的障礙與危機。

三、高職生透過正向肯定與人際支持，轉化親身的車禍經驗

本研究的受訪學生在經歷車禍難關經驗後，透過正向心態的轉換，帶領自己走過生命的低潮。他們表示自己感謝在這段經驗中感念家人在自己面臨生死難關困境時無微不至的陪伴與鼓勵，重回同儕、朋友間往日的相處關係，亦是能帶給他們走過不幸的低落時期。受訪者談起自己如何面對難關的經驗，則表示自己學習以正向、感恩的心，來面對車禍已發生的既定事實——坦然接受、不要埋怨。透過感謝天與身旁親人、朋友的陪伴力量，他們認為能活著、重新迎接新的生活，即是一件值得自己跨越難關、重新站起來的激勵。歷劫歸來、可以活著的生死經驗，更帶給他們更加珍惜擁有的一切，也讓他們跨越康復的重重障礙，重新再出發。正向能量在受訪學生身上展露無遺，心存感念的心帶領他們跨越難關，重新迎接新的人生。

根據本研究文獻中，吳姵瑩(2012)在研究中提及，青少年在經歷災難事件後，將會有「珍視親情、渴望穩定親密關係、角色認同」的態度改變。劉玉玲(2005)也提到正向的情緒發展，將帶給人有益、有正向積極面的情緒發展，以達到更大的自我實

現，並且在此階段中，青少年常覺得自己是無價值的，特別缺乏生活中的危機經驗，他們也需要他人的支持，以順利調節、擁有好的發展。就如同本研究中受訪者們在經歷生命的危機經驗時，他們透過正向心態的轉換，走出生活的低潮，並且也透過家人、朋友的支持，迎向下一個階段。

四、重大車禍經驗深化高職生的生命意義感，促成自我成熟，掌握人生目標的機遇

經歷車禍生死難關、順利康復重回正常生活的學生們，從無助、失憶的車禍經驗中，透過家人、同儕、朋友的正向關懷，面對車禍事件所帶來的金錢壓力、學業壓力，發揮生命的韌性，走出人生的難關，迎接嶄新的人生，他們啟發新的人生意義——生命意義是珍貴而獨特的。在本研究的探討中，車禍事件帶給學生在生命意義上的影響與改變分別為：其一為在學習上，學習態度由被動轉為積極，改變以往隨興、無所謂的消極態度，翻轉原先在學習上不在乎的負面觀念，願意踏實的克盡學生本質，為自己設定新的目標，並期待透過努力主動學習來讓自己在未來有好的發展；其二為在人際關係上，他們化冷漠為主動、關懷，珍視家人的關係，並認為自己的人際關係因為車禍事件的發生而提升、變得更好(抱持著正向樂觀)，重新檢視自身的人際關係，走出原本冷淡、自私的自己，轉變為善待周遭的人，建立正向的互動；其三為在工作態度上，他們從以往不在意往後工作轉為開始規劃未來職賞場的發展，對他們而言，正因為經歷車禍所帶來的經濟壓力，工作更顯得被它們在意，希望自己都能透過積極、主動的學習，能讓自己在未來有好的工作；其四為在自我認同上，他們開始自我察覺，尋求自我認同的意義(我是獨特的)，建立獨特的自我概念，面對人生階段的難關與低潮，高職生加強自身的後設認知，也反映出自我察覺的一面，從人際關係的改變，敞開心房，思考過去、現在、未來，自己在車禍歷程中的

改變，建立正向的自我認定感，帶領自己面對現在、未來的事物；其五為在體認生命上，他們發現生命是無常、短促的，應當珍惜生命，做些有意義的事情，以免浪費美好的青春，並將珍視生命的觀念帶入到自己的人際關係中。以上皆為受訪者自身對生命意義的體悟，他們對生命是珍視的，透過車禍生死難關經驗帶給自己在生活價值上的啟示，覺得自己有能力可以透過改變、努力，來讓生活過得更好，呈現高職學生思考自己存在的價值—珍惜家人、朋友的關係，完成有意義的目標。

在董文香(2002)的研究結果中提到高職學生選填生命意義來源之問卷結果，高職生最重要的生命意義來源類別是「關係」。此點也與本研究之結果相符合，高職生確實也在新的人生意義中發現自己的人際關係變得更好，也將有更好的發展空間。

根據本研究文獻中，Hedlund(1997)的研究發現，生命的意義可解釋為個人存在的意義，當個人意義存在時，將會帶給人們意識到自己存在的理由，並且賦予個人力量，對自己未來的方向有清楚的認知，並建立動既已完成自己立定的目標；Crumbaugh(1973)也指出，生命的意義可界定為一種能給予個體存在有方向感與價值感的目標，藉由實現此目標的過程，個體可以獲得「成為一個有價值的人」的認同感。吳佩瑩(2012)在其研究中提到，生命意義的建構歷程，在變動無常的世界中，皆有向生命追求穩定的傾向，更會在其生命低潮中，展現個人面對困境的態度，賦予突破的支持。就如本研究中經歷重大車禍經驗的高職生在突破生命中的低潮時，他們建立好目標及新的人生目標，體認生命的無常與短促，同時也認為自己應該成為有價值的人之認知相符合，故也可以加以佐證，經歷車禍難關事件後，確實能帶給高職生新的生命意義—生命是珍貴的、應該好好把握。

第二節 建議

綜合前述之研究結論，研究者分別就「學生輔導應用方面」、「精進生命教育策略」、及「後續研究」等三方面，提出建議供作後續研究者、教育相關單位及家長之參考。

一、對學生輔導教育方面之建議

(一) 輔導經歷車禍難關經驗的學生，應從「陪伴」出發

在本研究的受訪的學生，皆提到自身對於「陪伴」的重視，不管是車禍創傷後的康復歷程，或是康復返校後的生活中，我們都可以發現學生不斷的反思其陪伴的經驗。若家長、同儕或教育研究者在進行學生創傷後輔導工作時，能從「陪伴」出發，將能帶給學生最有效之協助。

(二) 利用人際網絡協助學生走出生命的低潮

車禍難關中，人際關係的陪伴，對經歷者而言，係很重要的一個陪伴關係，車禍後之學生急需旁人的陪伴與協助，如果經歷者能感受到他人的關懷，將帶給他們得到重新站起來的勇氣；在學生發生車禍後，學校之輔導人員應配合家人、同儕、教師等三方的連結，透過人際互動及鼓勵，讓面臨低潮的學生可以在面對挫折及一連串的生活變故中，可以透過人際力量帶來的鼓舞，帶領學生重新站起，不孤單的跨越壓力、迎向未來。

(三) 加強親職輔導的推動，增進家庭關係的熱絡

本研究的結果中，高職生在遭遇重大車禍後康復經驗中，透過人際關係的陪伴與支持，是很重要的一個必經之路。受訪者們呈現家人、朋友關係的重要性，同時也可

見於受訪者學生在人際關係的互動上，「家庭關係」對他們而言，是不可或缺、也亟需保持維繫的關係，受訪者皆因家庭關係的鼓舞，而在其康復之路，能受支持的正向邁進，故在車禍事件發生後，如能掌握親子關係的緊密聯繫，將能有效的提升的家庭關係，改善現今親子互動缺乏的情形。

(四) 交通安全的宣導與規範，應該重新檢視跟落實

翻閱近年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統計分析(教育部，2016)，學生以發生車禍事件為傷亡的前三名，並且又以高職生為最大族群，也反映我國的交通安全對於青少年的管理出現漏洞，應重新思考未成年無照騎車的問題以及家庭教育是否失能失當，學生的機車來源是否有其正當性，有些學生對於學費或生計需要打工，如果家住偏遠地區，孩子的移動距離也將拉長，因而急需交通工具—機車來解決交通不便的問題，於是，往往貪圖一時的方便，而鋌而走險，無照駕駛。相關權責單位應思考如何改善目前高中職青少年因車禍事件所帶來的事故危害，同時警政單位也應合力督導青少年交通違規之偏差行為，加強宣教，以減少青少年交通違規事件造成難以挽回的生命悲劇。

(五) 應注意康復學生是否遭受車禍賠償所帶來的經濟壓力，並適時給予協助

車禍之後，伴隨而來的部分，不單只有學生自己身心靈上的煎熬，另一方面包含經濟層面的影響，如醫療費、車禍後續的賠償費，這些壓力，學生們也許無法有能力去排解，故社福單位、學校行政單位、家長端應注意學生在面對這些因車禍帶來的經濟壓力時，是否能有調解的方式，並盡可能地給予援助，以幫助學生能拋開現實生活中的重擔，以健康的心態迎向康復生活。

(六) 提供正向激勵的成功經驗，鼓舞經歷車禍生死難關之學生勇於面對難關

經歷車禍生死難關後，學生在康復的過程中會面對許多的壓力和困境，同時，他們也會擔憂外貌上能否順利康復。因此，如果在經歷者的康輔輔導中，如能給予他

人的成功經驗，將能帶給他們成功的希望，使學生透過正向思考的方式，轉化自己的負面情緒，以健康、光明的心態看待自己的康復歷程。

(七) 應提供肯定自我、創造新價值之教育環境給遭遇車禍變故的學生

本研究結果：車禍生死難關事件能深化高職生的生命意義感，帶給他們衝擊，同時也使他們思考未來的職場走向，並促成自我成熟，掌握人生目標的機遇。因故建議學校端與家長端，應多提供參與價值體驗的學習環境，如職場體驗等，並強化學生生涯輔導規劃的工作，以滿足學生積極的正向學習動機。

二、精進生命教育策略之建議

(一) 在教材上融入學生親身的車禍經驗，以充實生命教育的推動

雖然目前各校皆以建構緊急聯絡網的編制，校安通報可即時的掌握學生的狀況，但在教學上的知能推動，卻是沒有那麼的完善跟落實。青少年時期正處狂飆、叛逆的階段，有時候單純紙本式的叮嚀，較難喚起他們對生命的珍視感，應將學生的親生經歷，藉由進行教學活動及生命教育課程時，積極的融入學生親身的車禍經驗，以幫助青年學子體認生命的短促，透過多元教學，如視覺藝術、戲劇、聽覺藝術等表現手法，帶領學生能在課堂中不間斷的充實生命教育的精神，讓學生能真正的內化到心中，以幫助學生深刻地感受到生命的喜悅與價值。

(二) 輔導單位應成立車禍經驗創傷輔導小組

經歷車禍生死難關之學生，在身心靈上承受不同的煎熬，經歷創傷之後，難免對於康復返校的正常生活，不一定能重新適應，也有可能對生命產生頹廢、消極的偏差行為，故輔導單位應該成立學生車禍創傷之輔導小組，以協助學生能夠在返校上課後順利接軌，此外，輔導對象也可擴及至個案學生之家人、老師、同儕，協助相關對象

能夠順利走出車禍悲劇所帶來的陰霾，透過專業輔導教師的協助，找回對生命的熱情，並從群我關係中，引領親、師、生將校園中不幸事件的傷口減到最低。

(三) 直播經歷車禍生死經驗學生的宣導影片，由經歷者本人宣導交通事件帶給自己的生命警惕及意義

現在青少年學子面對知識氾濫的時代，也深受媒體社群的影響。研究者在教學現場中，發現學生們對於視覺影像、影片的吸收度是最直接、有效的獲取方式，故在推行生命教育時，如能結合網路媒體的力量，由經歷者直播自己從面對車禍低潮到康復返回正常生活的康復歷程，將可發揮媒體最強而有力的教化功能，使學生的生命故事可以被看見，進而擴及到校園社群的交通安全宣導，引領社會大眾對生命的領悟。

三、對未來研究之建議

(一) 研究對象方面

本研究承續以往之研究探討，研究對象僅以親身經歷重大車禍經驗，並在車禍後昏迷、並隨即送往加護病房進行急救、開刀手術、醫生也對家屬發出研究參與者病危通知等就診情況，幸而康復之高職學生，本研究邀請到三位研究參與者願意接受訪問，在行為意義上，均出現正向激勵的人生價值觀，是否有人因創傷而一蹶不振、採以悲觀、負面等價值觀來面對人生，從本研究中無法得知。建議後續研究者可接觸更多經歷重大車禍事件的對象或就經歷相同事件之學生家長、同儕、教師身分，進行相關之深度研究，以擴大了解重大車禍事件帶給人們的價值和影響。

此外在文獻探討的部分，鄭石岩(2006)在研究中則出，一般青少年階段的學生生活缺乏創意，也缺乏對生命的統整力，也無法從他們身上看出生命的意義與希望。此

點與本研究結果的青少年在面對車禍難關時的身心表現有所不同，也待日後其他研究人員，可以探究其中影響兩者間，青少年在經歷生命意義感統整的差異、變因為何。

(二)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採質性之主題研究法，僅能了解受訪學生親身經歷重大車禍的經驗，建議未來之研究者以深度訪談的研究方式、研究不同取向之生命意義感，並更大規模的蒐集其他曾經歷車禍生死觀之經驗學生，以得到更完整的參考資料，全面性的了解高職學生在面對生命低潮的生命意義感及其轉化之關聯。

(三)研究限制

本研究之受訪學生樣本數的部分不多，因為研究對象蒐集不易，高職學生騎機車發生車禍意外之學生已非常態，再者，經歷重大車禍事件能歷劫歸來進行研究的對象已少，難以再短時間內掌握其它有相關經驗之研究對象，本研究仍須進一步蒐集更多的資料(經歷重大車禍經驗後為負向態度、情緒之青少年、家長、同儕、老師)。另外本研究尚未收集經歷過重大車禍事件卻無法走出陰影之學生，與個案的談話中，本研究之個案似乎皆為正向回答，可能因為受訪者與研究者身分關係(師生關係)，帶來的 SDR 社會期許反應—主動、積極等(非實際呈現受訪者身心表現之狀況)，而影響故其研究結果，故研究不可完全適用於所有青少年，僅能作為輔導與教學上的參考，待日後能夠繼續進行更身的追蹤探討。

參考文獻

中文文獻

- 王惠萍 (2008)。高中生印象深刻的接觸死亡經驗及其影響之質性研究。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李亦欣 (2005)。應用瀕死經驗於創傷個案諮商之探討。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南投縣。
- 李維倫 (2004)。以置身所在作為心理學研究的目標現象及其相關方法論。應用心理研究，22，157-200。
- 吳秀碧 (2006)。生命教育理論與教學方案。台北市:心理。
- 吳芝儀 (2000)。生涯輔導與諮商:理論與實務。嘉義市:濤石文化出版。
- 吳美如 (2005)。生死教育課程對高職學生生命價值觀及死亡焦慮影響之研究。南華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吳珮瑩 (2012)。青少年期經歷災難事件者的生命意義之敘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吳淑華 (2006)。青少年生命意義感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 何英奇 (1987)。大專學生之生命意義感及其相關研究意義治療法基本概念之實證研究。教育心理學報，20，87-106。
- 何英奇 (1990)。大學生自我認證與次文化近五年間的轉變:以師大教育院系學生為例。教育心理學報，20，87-106。
- 汪文聖 (1997)。胡塞爾與海德格。台北市:遠流。

- 林裕凱 (2008)。臺北縣市高中職學生道路交通安全行為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房麗媚 (2007)。馬來西亞華文高中學生死亡態度與生死教育需求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孫虹景 (2015)。生死教育課程對高中學生生命意義感及死亡焦慮之影響。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高淑清 (2001)。在美華人留學生太太世界生活:詮釋與反思。本土心理學研究，16。246。
- 高淑清 (2008)。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首航初探之旅。高雄市:麗文文化。
- 郭靜晃 (2002)。生命教育。台北市:揚智文化。
- 郭靜晃 (2006)。青少年心理學。台北市:洪葉文化。
- 陳慧如 (2004)。自我控制、青少年自我中心與偏差行為之關係。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范文佳 (2009)。生命意義感融入高職視覺藝術課程之行動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藝術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姜秀惠 (2010)。青少年經歷失落事件的因應行為與生命意義之相關研究—以台中縣市高中職生為例。嘉義南華大學生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張玉薇 (2012)。死亡與孤獨:喪偶女性諮商助人工作者之寂寞經驗研究。全球心理衛生 E 學刊，30，28-57。
- 張利中 (2002)。「尋獲生命意義」的時態與心理歷程。南華大學生死學通訊，第五期。

張秀娟（2004）。生命教育對高職夜校生生命意義感教學成效之探究。南華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張高文（2005）。影響青少年無照駕駛機車行為意向成因研究分析(Doctoral dissertation)。國立交通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市。

張淑美（1996）。死亡學與死亡教育。高雄:復文。

張淑美（2001）。中學「生命教育」手冊—以生死教育為取向。台北:心理出版社。

張淑美（2001）。國中生的生命教育—從死亡概念與態度論國中階段生死教育之實施。生命教育期刊第二十輯。

張淑美（1995）。國中生之死亡概念、死亡態度、死亡教育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是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許永政（2004）。成人學習者死亡態度轉之轉換學習歷程研究-以桃園縣社區大學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教育部技職與職業教育司。技職教育學制。線上檢索日期:105年10月07日。

網

址:http://depart.moe.edu.tw/ED2300/News_Content.aspx?n=AA9D36CA55

662CED&sms=7FACAC03B78F7824&s=5D1EB49355ED455D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摘害放就通報處理中心。教育部 102 年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統計分析報告。線上檢索日期:105年9月10日。

網址:<http://ccnt1.cute.edu.tw/saffairs/stud/schooln-t/training/security/102.pdf>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摘害放就通報處理中心。教育部 103 年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統計分析報告。線上檢索日期:105年9月11日。

網址:<https://csrc.edu.tw/Content/FileManageFiles/20151231084938-103%E5%B9%B4%E6%A0%A1%E5%9C%92%E4%BA%8B%E4%BB%B6%E7%B5%B1%E8%A8%88%E5%88%86%E6%9E%90%E5%A0%B1%E5%91%8A.pdf>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摘害放就通報處理中心。**教育部 104 年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統計分析報告**。線上檢索日期:106 年 1 月 2 日。

網址:<https://csrc.edu.tw/Content/FileManageFiles/20161230054333-104%E5%B9%B4%E6%A0%A1%E5%9C%92%E4%BA%8B%E4%BB%B6%E7%B5%B1%E8%A8%88%E5%88%86%E6%9E%90%E5%A0%B1%E5%91%8A.pdf>

黃百練 (2004)。臺灣北部地區國民中學學生道路交通安全行為表現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傅偉勳 (1993)。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台北:正中。

黃德祥 (2002)。青少年發展與輔導。台北:五南。

董文香 (2002)。生命教育課程對職校互生生命教育影響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楊依雯 (2010)。高中生之生涯發展準備度、學生幸福感與生涯自我效能之相關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論文。台北市。

葛蕙蓉 (2004)。高級中學生命教育教師教學知能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劉玉玲 (2005)。青少年發展—危機與轉機。台北市:揚智。

劉佩瑜 (2010)。大學生靈性健康與接觸死亡經驗之研究—以某大學為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劉翔平 (2001)。尋找生命的意義:弗蘭克的意義治療學說。台北:果實出版社。
- 鄭石岩 (2006)。生命教育。台北:心理。
- 趙翠慧 (2003)。從瀕死經驗研究激發正向生命。普門學報, 52, 348-375。
- 蔣肇華 (2010)。高職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學習風格及生涯規劃關係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未出版。彰化市。
- 鄭景銘 (2013)。繪本運用方案對提升高職生生涯規劃成效之研究。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嘉義縣。
- 龍智毫 (2005)。台北縣市高職進修學校學生道路交通行為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未出版。台北市。
- 簡政軒 (2005)。瀕死經驗個案後續效應之研究-以台灣本土個案為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嘉義縣。
- 釋慧開 (2001)。少年十五二十時—青少年的成長課題。臺灣地區國中生生死教育研討會論文集, 28-34, 彰化:彰師大。
- 釋慧開 (2003)。人生意義的探索—活出意義來。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生命意義探索研討會論文資料集。彰化:彰師大。
- Frankl, Viktor E. (1946)。活出意義來—從集中營說到存在主義。趙可式、沈錦惠譯 (2008)。台北:光啟文化。
- Kubler-Ross, E. (1999)。你可以更靠近我。林瑞堂譯 (2000)。台北:張老師文化。
- Morse, M. (1992)。死亡之光。林家蓉譯 (1996)。台北:方智。
- Robert Kastenbaum. (1992)。死亡心理學。劉震鐘/鄧博仁譯 (1996)。台北:五南。

Sogyal Rinpoche(1992)。西藏生死書。鄭振煌譯（1996）。台北:張老師。

Yalom,I(1990)。愛情劊子手。呂健忠譯（1991）。台北:聯經。

英文文獻

Crumbaugh, J.C.(1973). *Everything to gain: A guide to selffulfillment through logo analysis*.Chicago:Nelson-Hall Campany.

Deveau, E.J.(1995). *Perception of death through the eyes of children and adolescent*.
In D. W. Adams, & E. J. Deveau (eds.). *Beyond the innocence of childhood*
(pp.55-92). New York, N Y: Baywood Pub. Com., Inc.

Erikson, E.H. (1968). *Identity: Youth and crisis*. New York: Norton.

Erikson, E.H. (1980). *Identity and the Life Cycle*. United States: W. W. Norton &
Company.

Frankl, V.E.(1963). *Psychotherapy and existentialism: Selected papers on logo therapy*.Washington: Square Press.

Frankl, V.E.(1967). *Pschotherapy and existentialism*. England: Penguin books.

Frankl,V.E.(1986). *The doctor and the soul:From psychotherapy to logo therapy*.New York:Alfred A.Knopf,Inc.

Freud, S. (1917). *A general introduction to psychoanalysis*. New York: Washington
Square Press.

Ginzberg, E. (1966). *Life styles of educated American wome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Hedlund,D.E.(1977). Personal meaning:The problem of educating for
wisdom.*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23,602-604.

- Kastenbaum, R. (1986). *Death in the world of adolescence*. In C. A. Corr & J. N. McNeil (Eds.), *Adolescence and death* (pp.4-15). New York, NY: Springer Pub. Com.
- Kevin J. Franke. (1990). *Impact of Life Factors upon Attitudes toward Death*. United States: Loyola University of Chicago.
- Marcia, J.E. (1996). Development and validation of ego-identity status. *Journal of 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3(5),551-558.
- Remen, R. N. (1999). *Education for mission, meaning, and compassion*.In Glazer,S. (Ed.) *The heart of learning: Spirituality in education*. New York:Jeremy P. Teacher/ Putnam.
- Tappan, M. B. (1998). Sociocultural psychology and caring psychology: Eyploing Vygotsky's "hidden curriculum".*Educational Psychologist*,33,22-33.
- Van Manen, M. (1997). *Researching lived experience: Human science for an action sensitive pedagogy* (2nd ed.).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Yalom, I.D. (1980).*Existential psychotherapy*. New York :Basic Books.

附件一 訪談同意書

訪談同意書

親愛的研究參與者您好，非常感謝您願意參與本研究及接受本人訪談。本研究的主題為：高職學生車禍經驗之敘說研究，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於針對您發生車禍經驗的歷程、車禍前後的改變與自我轉化之探索性研究，期許研究結果能提供您我對高職生面對生死經驗有不同層面的洞見與思考，並對未來相關研究有所助益。

訪談的次數預計以三次為限，將依需要做適時的調整，為方便日後資料之分析，訪談過程將採全程錄音，期待您與我分享您的寶貴經驗，進行訪談的地點尊重您的意願與方便來選擇決定。

在您接受訪談的過程中，可能會揭露您個人內心深處所不願碰觸的事件，而讓您感覺不適，您可以選擇隨時中斷或退出本研究。但也因有您的熱心參與，才有可能真實呈現出高職生在遇到車禍生死關頭的經驗前後的經驗歷程，研究者自行不勝感激，也再度誠懇邀請您參與本研究的訪談。

關於您所提供的訪談資料或文稿，研究者保證僅為學術用途，供本人與指導教授分析討論。最後，非常感謝您對本研究的參與，於研究過程中，如有任何疑慮，請與研究者張浩堂(0937-702821)聯絡。

本人同意接受訪談。

本人不同意接受訪談。

受訪者：_____

日期：中華民國一零五年 月 日

研究者：張浩堂電話：0937-702-821

地址：嘉義縣大林鎮中坑里三十二號

私立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